

新加坡美食控股有限公司 SINGAPORE FOOD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 8496

年報

2019/2020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GEM 的特色

GEM 乃為較於聯交所上市之其他公司帶有更高投資風險之中小型公司提供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GEM** 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明 **GEM** 較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的投資者。

於 **GEM** 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 **GEM** 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更大的市場波動風險，亦無法保證在 **GEM** 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的資料乃根據聯交所 GEM 證券上市規則(「**GEM 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新加坡美食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我們**」)的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為準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任何陳述或本報告有所誤導。

目 錄

公司資料	2
財務摘要	4
主席報告	5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0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0
企業管治報告	46
董事會報告	55
獨立核數師報告	65
綜合全面收益表	70
綜合財務狀況表	71
綜合權益變動表	72
綜合現金流量表	7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74
財務概要	122

董事會

執行董事

Goh Leong Heng Aris 先生(主席兼首席運營官)
Anita Chia Hee Mei (Xie Ximei) 女士(行政總裁)

獨立非執行董事

雷丹女士
林文杰先生
郭建江先生

審核委員會

雷丹女士(主席)
林文杰先生
郭建江先生

薪酬委員會

郭建江先生(主席)
林文杰先生
Anita Chia Hee Mei (Xie Ximei) 女士

提名委員會

Goh Leong Heng Aris 先生(主席)
雷丹女士
林文杰先生

合規主任

Goh Leong Heng Aris 先生

合規顧問

英高財務顧問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
康樂廣場8號
交易廣場第2期40樓

授權代表

Goh Leong Heng Aris 先生
余俊傑先生

聯席公司秘書

余俊傑先生
鍾雅如女士

法律顧問

關於香港法律：

方良佳律師事務所
香港
灣仔
軒尼詩道 139 號
中國海外大廈
12樓A室

關於新加坡法律：

Shook Lin & Bok LLP
1 Robinson Road
#18-00 AIA Tower
Singapore 048542

關於開曼群島法律：

Conyers Dill & Pearman
Cayman Islands attorneys-at-law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開曼群島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軒尼詩道 139 號
中國海外大廈
12樓A室

開曼群島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公司資料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北角

電氣道 148 號·21 樓 2103B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中環

太子大廈

22 樓

主要銀行

DBS Bank Limited

12 Marina Boulevard

Marina Bay Financial Centre Tower 3

Singapore 018982

United Overseas Bank Limited

80 Raffles Place

UOB Plaza

Singapore 048624

公司網頁

www.proofer.com.s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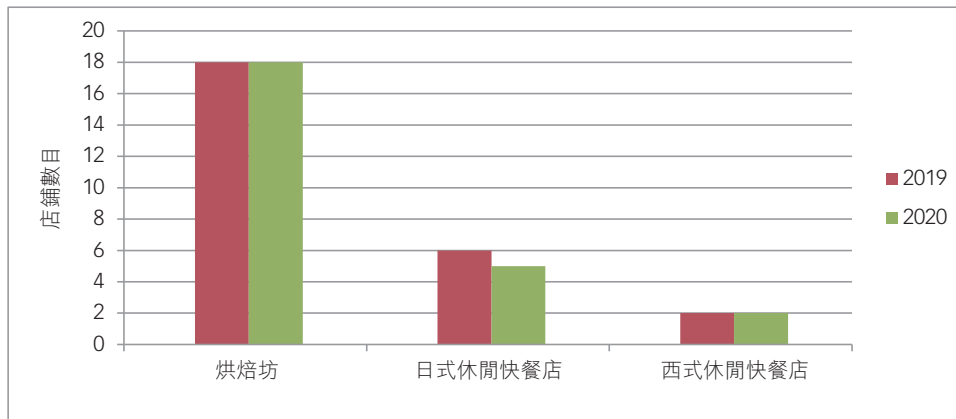
STOCK CODE

849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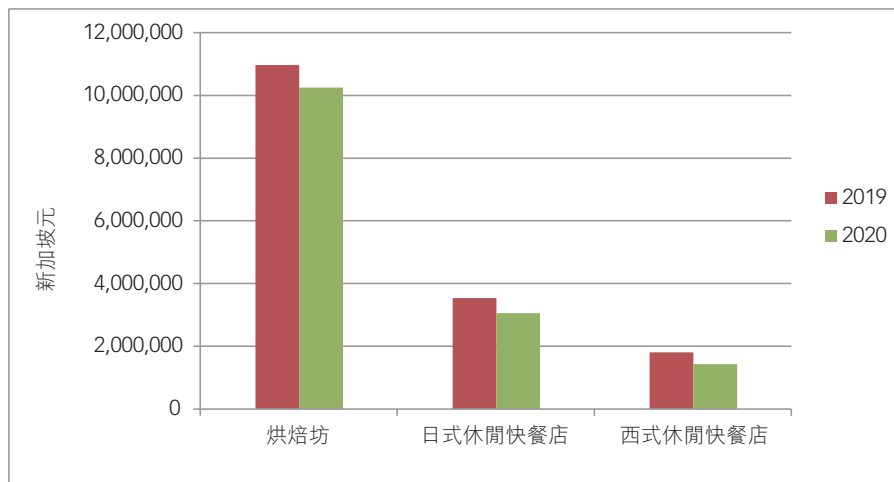
關鍵財務數字

	截至 6 月 30 日止年度		
	2020 年 新加坡元	2019 年 新加坡元	變動百分比 %
收入	14,739,159	16,319,367	(9.7)
除稅及上市開支前溢利	1,034,349	2,991,717	(65.4)
除稅前(虧損)/溢利	(2,575,471)	1,712,050	(250.4)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淨額	(2,587,052)	1,451,338	(278.3)
資產總額	24,613,705	29,351,183	(16.1)
負債總額	17,405,041	24,197,235	(28.1)
資產淨額	7,208,664	5,153,948	39.9

截至 6 月 30 日止年度按概念劃分的店舖



截至 6 月 30 日止年度按概念劃分的總收入



主席報告

各位股東：

本人代表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交自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GEM上市起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本年度**」)的本集團首份年度報告。

本公司的普通股已於2020年5月18日(「**上市日期**」)成功於聯交所GEM上市(「**上市**」)，標誌著本集團在發展路途上奠定重要里程碑。根據股份發售，以每股0.9港元發行60,000,000股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股份(「**股份**」)，總額為600,000港元，集資所得款項淨額約2.7百萬新加坡元(經扣除與上市有關的開支(「**上市開支**」))。

財務概覽

於本年度，本集團確認收入約14.7百萬新加坡元(2019年：16.3百萬新加坡元)，而本年度的虧損約2.6百萬新加坡元(2019年：溢利1.5百萬新加坡元)。本集團的虧損狀況主要由於本年度產生約3.6百萬新加坡元的非經常性上市開支。扣除一次性開支後，本集團的經調整溢利將達到約1.0百萬新加坡元。

前景

本年度充斥著不確定性；不可預見的冠狀病毒疫情以前所未有的方式嚴重破壞當地及國際經濟，並且其在不久的將來對經濟的影響不容小覷。本集團亦未能倖免於疫情的肆虐。當新加坡政府於2020年4月上旬首次推出「**斷路器**」措施時，烘焙坊及餐廳遭受重大打擊，導致國內消費量暴跌。在局勢逐漸改善及新加坡政府逐步放寬控制措施的同時，應對冠狀病毒疫情的後果是另一種挑戰。

面對著不可預測的未來，本集團一直致力創新，不斷尋求替代方法，使我們的優質產品更容易獲公眾認同。經濟放緩不可避免地影響消費者的價格敏感性。鑑於該現象，我們已經採用的應對機制之一是引入了易於攜帶的產品。此外，由於客戶的健康及安全至關重要，因此我們更加重視網上非接觸式的交付銷售。舉措例子包括擴大該等平台上的產品範圍以及推出可負擔的一攬子交易。

冠狀病毒疫情無可否認地減慢本集團的擴展計劃。儘管如此，我們欣然與大家分享我們在封關階段之後的過去幾個月中加快了步伐並開設了數間店鋪。我們尋求進一步加快我們的擴展計劃，並涉足餐飲行業的新分支。於2020年6月，我們將現有一家門店翻新成一家專門提供珍珠奶茶的飲料亭，證明即使在冠狀病毒疫情期間其亦是受群眾討好。

致謝

本人藉此機會代表董事會向股東、業務合作夥伴、客戶及員工對他們為本集團持續支持和貢獻表示衷心感謝。我們致力於創造價值並為所有股東帶來正面回報。

主席

GOH Leong Heng Aris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執行董事

GOH Leong Heng Aris 先生(「**Aris Goh** 先生」)，56歲，為本集團的其中一名共同創辦人。彼為董事會主席、運營總監、我們的其中一名控股股東、執行董事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主席。彼負責本集團業務發展的整體管理以及市場開發及策略規劃。Aris Goh 先生為 Anita Chia 女士的配偶。

於成立本集團之前，Aris Goh 先生於服裝領域擁有逾 15 年經驗。自 1988 年 1 月至 2005 年 6 月，Aris Goh 先生透過 Tako Pte Ltd、Ben Hur Pte Ltd、I.D.S. Fashion、Coast Gate Garment、Hamlet Garment 及 Bluno Originals 等多家公司及實體在新加坡建立並經營一個服裝零售及批發網絡。於 2013 年 8 月，Aris Goh 先生連同 Anita Chia 女士共同建立本集團。

Aris Goh 先生於 1982 年完成劍橋普通教育證書(普通水準)會考。

除 Anita Bakery Pte. Ltd. 外，Aris Goh 先生為本公司各全資附屬公司的董事。

Anita CHIA Hee Mei (Xie Ximei) 女士(「**Anita Chia** 女士」)，41 歲，為本集團的其中一名共同創辦人。彼為行政總裁、我們的其中一名控股股東、執行董事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會員。彼負責本集團業務發展的整體管理以及產品開發及日常營運。Anita Chia 女士為 Aris Goh 先生的配偶。

於成立本集團之前，Anita Chia 女士於銷售及市場推廣領域擁有逾六年經驗。自 2005 年 10 月至 2008 年 11 月，Anita Chia 女士於 Eng Wah Private Limited 擔任高級銷售及市場推廣主管。自 2009 年 6 月至 2013 年 4 月，Anita Chia 女士於星展銀行擔任按揭顧問。於 2013 年 8 月，Anita Chia 女士連同 Aris Goh 先生共同建立本集團。

Anita Chia 女士於 2006 年 8 月透過遠程教育自倫敦大學取得銀行與金融專業理學士學位。

除 Aris Gourmet Bakery Pte. Ltd. 外，Anita Chia 女士為本公司各全資附屬公司的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獨立非執行董事

雷丹女士，37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雷女士於2020年4月加入本集團。彼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彼負責對我們的戰略、績效、資源及行為標準提供獨立的判斷。

雷女士於會計及金融服務行業擁有逾六年經驗。自2014年9月起，雷女士一直任職於Avior Capital Pte Ltd，擔任董事並為其合夥人。於加入Avior Capital Pte Ltd前，雷女士亦於會計及金融行業積累豐富經驗，其中包括於澳大利亞的Papathomas & Co Pty Ltd擔任初級會計師兼行政助理，於Ernst & Young LLP核證部任職，以及於The Trust Company(Asia) Limited擔任客戶服務及財務經理。

雷女士分別於2006年12月及2010年9月自澳洲莫納什大學取得商業與貿易學士學位及銀行與金融專業商學碩士學位。雷女士已於2007年8月起獲接納為澳洲註冊會計師協會的會員。

林文杰先生，44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先生於2020年4月加入本集團。彼為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的成員。彼負責對我們的戰略、績效、資源及行為標準提供獨立的判斷。

林先生於時裝及設計領域擁有逾20年經驗。自1999年4月起，林先生通過Fashion. Lab及Fashion. Lab Pte. Ltd於新加坡建立並經營服裝零售業務。自2018年10月至2018年12月及自2019年10月至2019年12月，林先生分別獲委任擔任新加坡淡馬錫理工學院的兼職講師。

林先生於1993年至1995年曾參加新加坡Lasalle International Fashion School的時裝設計課程。

郭建江先生，44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郭先生於2020年4月加入本集團。彼為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成員。彼負責對我們的戰略、績效、資源及行為標準提供獨立的判斷。

郭先生於金融服務行業擁有逾20年經驗。自1998年9月至2000年8月，郭先生於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擔任會計專員。自2000年9月至2004年1月，郭先生曾任職於多家金融服務提供商，包括嘉華金融有限公司（現稱CITIC Securities Corporate Finance (HK) Limited）、中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及華高管理顧問有限公司，分別擔任分析師、合夥人及高級分析師（最後擔任職位）。自2004年1月至2012年7月，郭先生於中信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擔任副總經理。郭先生曾任職於TTG Fintech Limited（現稱為FinTech Chain Limited（股份代號：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FTC)，其股份於澳洲證券交易所上市)，自2012年7月至2017年12月擔任財務總監，以及自2012年9月至2017年12月擔任執行董事兼公司秘書。郭先生自2017年5月起於四川能投發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713，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7年12月至2018年9月，郭先生於思佰益必智香港有限公司擔任首席財務官。郭先生於2018年9月至2020年1月曾擔任垠壹香港有限公司(大發地產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111，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附屬公司)之財務總監，並於2019年5月至2020年1月曾擔任大發地產集團有限公司之聯席公司秘書。自2020年1月起，郭先生一直擔任暢由聯盟集團有限公司(前稱分別為鑫網易商集團有限公司及暢豐車橋(中國)有限公司)(股票代號：1039)的首席財務官，該公司的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郭先生於1998年12月取得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彼自2005年2月起一直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高級管理層

楊淑媚女士，26歲，為我們的採購兼營運經理。楊女士於2014年8月首次加入本集團。彼主要負責監督採購流程及管理我們與供應商的關係。

楊女士於2014年3月取得新加坡理工學院海運業務文憑。

鍾雅如女士，28歲，為本集團財務總監及其中一名聯席公司秘書。鍾女士於2019年3月加入本集團。彼主要負責監督我們的財務報告、財務規劃、庫務及財務控制事宜。

鍾女士於審計、會計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逾五年經驗。自2014年9月至2019年2月，鍾女士任職於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彼最後擔任的職位為助理審計經理。

鍾女士於2014年6月取得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學會計學士學位。鍾女士於2018年5月獲得新加坡特許會計師資格。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聯席公司秘書

余俊傑先生，30歲，於2019年9月獲委任為本集團聯席公司秘書之一。

余先生於審計、會計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逾六年經驗。自2011年10月至2014年7月，余先生任職於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彼最後擔任的職位為高級助理。自2014年7月至2015年8月，余先生任職於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彼最後擔任的職位為助理經理。自2016年2月至2016年11月，余先生任職於寶嘉亞洲有限公司(為永嘉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322，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附屬公司)，彼最後擔任的職位為助理內部核數經理。自2016年12月至2017年12月，余先生任職於金利豐財務顧問有限公司(為金利豐金融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031，其股份於主板聯交所上市)的附屬公司)，彼最後擔任的職位為助理經理。自2018年8月起，余先生一直任職於寶燧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601，其股份於聯交所GEM上市)，擔任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

余先生於2011年10月取得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及金融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余先生自2015年7月起一直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鍾雅如女士於2019年10月獲委任為本集團聯席公司秘書之一。有關其背景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節上文「高級管理層」分節。

余俊傑先生及鍾雅如女士已完全遵守GEM上市規則第5.15條的相關專業培訓要求。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我們為一間快速發展多品牌的駐新加坡餐飲集團，可提供廣泛的客戶吸引力。於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i)擁有18家烘焙坊，「Proofer」品牌下擁有16家及「300BC」品牌下擁有2家；(ii)「Yuba」品牌下擁有5家日式休閒快餐店；及(iii)「Proofer」及「Laura」品牌下擁有2家西式休閒快餐店，所有食肆均位於新加坡。

本年度，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淨額約2.6百萬新加坡元，而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淨額約為1.5百萬新加坡元。董事認為，本年度虧損主要由於非經常性上市開支約3.6百萬新加坡元。撇除上市開支，本集團本年度的經調整溢利約為1.0百萬新加坡元。

除產生上述非經常性上市開支外，導致本集團溢利下降的其他主要原因為本年度冠狀病毒的爆發。為了遏制病毒的傳播，新加坡政府已實施各種安全隔離措施，以減少人與人之間的互動。該等措施的示例如下：

- 由2020年4月7日至2020年6月1日，新加坡政府實施了部分全國性封鎖，亦稱為「斷路器」。在此期間，除了必要服務行業的居民外，其他居民應留在各自的住所。這導致我們商店所在區域的流量暴跌，因此收入大幅下降。
- 由2020年6月2日起，新加坡政府緩慢批准企業重新開放，故開始進入過渡階段。然而，堂食仍被禁止，因此對我們餐廳業務的影響尚未緩解。
- 由2020年6月15日起，新加坡政府允許舉行社交聚會，包括在餐飲場所用餐，每組最多五人，且每組之間的距離為一米。

由於該等措施，我們商店所在區域的人流量大幅減少。因此，收入下降。而已實施的就餐限制，對我們餐廳的影響甚為嚴重。此外，由於自2020年4月7日起強制中止新店鋪的建築及翻新工程，本集團的擴張計劃受到牽連，在徵得相關機構的批准後，僅由2020年6月15日起逐步恢復。

展望

本集團不斷提高營運效率及業務盈利能力。本集團亦將積極探索機會擴大客戶基礎及市場份額，以提升股東價值。於本年度，本集團以「Proofer」品牌開設了一家新烘焙坊，以「300BC」品牌關閉了一家烘焙坊，並以「Yuba」品牌關閉了一家日式休閒快餐店。

股份發售將為本集團提供滿足及實現業務目標及策略的財務資源，從而進一步鞏固本集團於新加坡及香港的市場地位。

隨著消費者喜好及消費方式不斷變化，本集團需要勤奮地修改其業務戰略，並在餐飲行業內探索替代概念。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由於冠狀病毒疫情引致的所有不確定性，消費者對價格越來越敏感。為適應該趨勢，本集團推出了新產品，該新產品既方便攜帶，又不影響質量。

此外，本集團已涉足多個新概念。於本報告日期，本集團已開始經營一家珍珠奶茶店，其由原「Yuba」店改造而來。本集團亦就另一種概念獲得兩項租賃協議 — 專門提供本土辛辣咖哩的餐廳。

本集團正努力加快實行招股章程中列出的擴展計劃以及新概念的擴展。而來年將會是復蘇及積極擴張的一年。我們亦將投入資源以提改善流程效率，並通過所有該等資源，提高為利益相關者帶來的價值。

本報告期末後事項

於2020年6月30日之後至本報告日期，董事不知悉有任何重大事項需要披露。

財務回顧

收入

本集團所有收入均來自烘焙坊及餐廳。下表列出於各年末各個概念的店鋪數量：

	截至6月30日止年度	
	2020年	2019年
烘焙坊	18	18
休閒快餐廳		
— 日式	5	6
— 西式	2	2
總計	25	26

於本年度，本集團產生的收入總額約為14.7百萬新加坡元，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的約16.3百萬新加坡元減少約1.6百萬新加坡元或9.7%。減少的主要原因是於新加坡爆發冠狀病毒。下表列出了每個概念在每個財政年度中產生的本集團收入明細以及每個概念的收入貢獻佔本集團收入總額的百分比：

	截至6月30日止年度			
	2020年		2019年	
	收入總額 新加坡元	收入總額百分比 %	收入總額 新加坡元	收入總額百分比 %
烘焙坊	10,252,620	69.6	10,968,379	67.2
休閒快餐廳				
— 日式	3,052,992	20.7	3,541,570	21.7
— 西式	1,433,547	9.7	1,809,418	11.1
收入總額	14,739,159	100.0	16,319,367	100.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烘焙坊

烘焙坊店舖包括「Proofer」品牌及「300BC」品牌的店舖。於本年度，我們於3月在Waterway Point, Punggol以「Proofer」品牌開設了一間新店舖。於2020年6月，我們在租賃合同到期後關閉了位於世紀廣場的「300BC」網點之一。租賃合約到期後，我們關閉了位於Century Square的「300BC」的店舖之一。

於本年度，烘焙坊營業額產生的收入總額約為10.3百萬新加坡元，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財政年度減少約0.7百萬新加坡元或6.5%。該減少主要由於新加坡政府採取了許多有關冠狀病毒爆發的措施，從而導致客戶流量減少。

休閒快餐廳

於本年度，我們已2020年2月關閉一家日式休閒快餐廳，其位於Million Mall，因業主決定大幅增加租金，因此不延續租賃合約。日式休閒快餐廳以「Yuba」品牌經營，產生約3.1百萬新加坡元的收入，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財政年度減少0.5百萬新加坡元或13.8%。西式休閒快餐廳以「Proofer」及「Laura」品牌經營，產生的收入約為1.4百萬新加坡元，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財政年度減少0.4百萬新加坡元或20.8%。

休閒快餐廳產生的收入整體下降主要是由於以下原因：

- 一 由於新加坡政府採取了許多與冠狀病毒疫情有關的措施，導致客戶流量減少；
- 一 由於新加坡政府於2020年4月7日至2020年6月19日針對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實施了安全疏導措施，因此在餐飲場所內被禁止用餐；
- 一 由2020年6月20日起，每張桌子的用餐人數限制為五人，並且餐廳內每張桌子之間的安全距離要求至少為一米。

其他收入

本集團確認的其他收入大部份由政府補助組成。

其他收入由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0.2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0.2百萬新加坡元或151.6%，至本年度的約0.4百萬新加坡元。該增加是由於新加坡政府於本年度提供額外補助，即工作支援計劃及外勞徵費回扣，以幫助公司應對冠狀病毒爆發的影響。

工作支援計劃由新加坡政府於2020年2月設立，旨在於冠狀病毒疫情期間為企業提供救濟及援助，以期在這不確定時期協助企業挽留本地員工。根據工作支援計劃，本集團的若干附屬公司(如合資格僱主)將獲得政府補助金的75%，該補助金是根據每位本地僱員(新加坡公民及永久居民)的月薪總額計算，每名僱員的月薪上限為4,600新加坡元。工作支援計劃旨在為本公司提供2020年4月至2020年12月期間產生的工資支援。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工作支援計劃的補助金為185,173新加坡元(2019年：無)。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另一個協助企業度過冠狀病毒疫情的計劃，是豁免繳納於2020年4月及2020年5月到期的外勞徵費回扣，以幫助公司削減成本和改善現金流。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109,250新加坡元的外勞徵費回扣(2019年：無)。

其他虧損，淨額

其他虧損，淨額包括(i)匯兌虧損淨額、(ii)出售廠房及設備的虧損及(iii)租賃修改收益。

其他虧損，淨額由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約29,000新加坡元增加約0.2百萬新加坡元或678.3%至本年度的約0.2百萬新加坡元。該增加乃由於本年度本集團以港元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產生匯兌虧損以及於本年度關閉兩間店舖後出售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所致。

原材料和消耗品

原材料及消耗品主要由(i)食品材料及(ii)包裝材料組成。

已使用原材料及消耗品減少約71,000新加坡元或2.1%，由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約3.3百萬新加坡元減少至3.2百萬新加坡元。該減少與本年度收入減少一致。

員工福利成本

員工福利成本包括(i)支付予員工(包括董事、管理人員及營運人員)的工資、薪金及津貼；(ii)僱員向指定供款計劃供款；(iii)新加坡政府加強外勞徵費及技能開發。

員工福利成本由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約3.8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0.4百萬新加坡元或11.6%至本年度的約4.2百萬新加坡元。該增加由於平均人數增加，與兩年來隨著門店數量的增加一致。

經營租賃成本

經營租賃成本指租賃與烘焙坊、餐廳、總部、中央廚房場所及汽車有關的租金相關費用，如下表所示：

	截至6月30日止年度	
	2020年 新加坡元	2019年 新加坡元
短期租賃及可變租賃付款項下的費用	293,056	300,689
使用權資產折舊	4,161,087	3,846,261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1,012,944	1,024,353
租金優惠	(1,188,067)	-
總計	4,279,020	5,171,303

經營租賃成本由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的約5.2百萬新加坡元減少約0.9百萬新加坡元或17.3%至本年度的約4.3百萬新加坡元。由於本年度新加坡政府實施租金減免框架，故經營租賃成本下降。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於2020年6月5日，新加坡政府在議會中通過COVID-19(臨時措施)(修訂)法案(「該法案」)。該法案為中小型企業(「中小企」)及特定的非牟利機構提供租金減免框架。

根據該法案，在滿足若干合資格條件的前提下，作為租戶的中小企及非牟利機構將享有長達4個月的租金減免。該等合資格的中小企及非牟利機構於2020年4月至2020年7月可減免租金，且業主有義務向符合該法規定的合資格條件租戶提供租金優惠。

本集團已對所有與COVID-19有關的合資格租金優惠應用實際權宜方法。總計1,188,067新加坡元的租金優惠已作為負可變租賃付款入賬，並在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並對租賃負債作出相應調整。於2019年7月1日的年初權益結餘並無影響。

截至2020年及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的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3,901,533新加坡元及4,735,408新加坡元。

廠房及設備折舊

折舊費用是由於成本的系統性分配減去廠房及設備在其各自的使用年限中各自的殘值而產生。

折舊費用由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的0.5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0.1百萬新加坡元或19.5%至本年度的約0.6百萬新加坡元。該增加是由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財政年度內開設的店鋪產生全年折舊費用，而在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財政年度中該等店鋪僅產生部分年度的折舊費用。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包括其他經營開支，例如公用設施開支及送貨代理服務費、法律及專業費用以及其他雜項管理費用。

其他開支增加0.8百萬新加坡元或130.3%。該增加由於：

- 由於上市後專業費用增加
- 由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財政年度開設了新店鋪，其他經營開支增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成本淨額

財務成本淨額包括租賃負債利息開支、銀行借款，復原撥備及非流動按金的折現影響，惟被該財政年度賺取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所抵消。

比較本年度產生的財務成本淨額並無重大差異，總計約為 1.1 萬新加坡元，而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財政年度，總額約為 1.1 百萬新加坡元。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按有關年度的估計應課稅利潤按法定稅率 17% 提供新加坡所得稅。

所得稅開支由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財政年度的 0.2 百萬新加坡元減少約 0.3 百萬新加坡元或 95.6% 至本年度的約 12,000 新加坡元。該下降與除稅前溢利的下降一致。

股息政策

於決定是否擬派股息及釐定股息金額時，將計及以下各項(其中包括)：

- (i) 本集團的實際及預期財務績效；
- (ii) 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未保留盈利及可分配儲備；
- (iii) 可能影響本集團業務或財務績效及狀況的經濟狀況及其他內部或外部因素；
- (iv) 本集團的業務策略，包括未來現金承擔及維持業務長期增長方面的投資需要；
- (v) 本集團目前及未來的經營、流動資金狀況及資本要求；
- (vi) 法定及監管限制；及
- (vii) 董事會認為適當的其他因素。

本公司派付股息時亦須遵守開曼群島公司法項下的任何限制及任何其他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以及本公司經修訂及經重列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細則**」)。本公司的股息政策由董事會不時進行審閱，且概不保證，股息將於任何特定期間獲建議派發或宣派。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股息

經計及上文概述的本公司股息政策後，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本年度的末期股息。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本集團主要以經營活動及銀行借款所產生現金撥付我們業務的資金。

現金及銀行結餘

於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7.1百萬新加坡元(2019年：2.8百萬新加坡元)。

流動資產淨額

於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額為2.1百萬新加坡元(2019年：流動負債淨額0.3百萬新加坡元)。

權益總額

本集團的權益主要包括股本、股份溢價及儲備。本集團應佔本公司擁有人權益總額為7.2百萬新加坡元(2019年：5.2百萬新加坡元)。

借款

借款由2019年6月30日的約1.6百萬新加坡元減少約0.4百萬新加坡元或24.4%至2020年6月30日的約1.2百萬新加坡元。該減少主要由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財政年度全額償還數筆貸款。

銀行借款主要指本集團提取的定期貸款。考慮到按需償還條款後，本集團的借款應按以下方式償還：

	於6月30日	
	2020年 新加坡元	2019年 新加坡元
按需或1年內	265,610	576,917
1至2年之間	337,236	314,237
2至5年之間	580,554	673,963
	1,183,400	1,565,117

本集團根據預定還款日期應償還的銀行借款如下：

	於6月30日	
	2020年 新加坡元	2019年 新加坡元
1年內	265,610	395,865
1至2年之間	337,236	373,859
2至5年之間	580,554	795,393
	1,183,400	1,565,117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年度，銀行借款以新加坡元計值以及承擔固定年利率在6.25%至7.0%之間(2019年：相同)。非流動借款的公允價值相約於各報告期末的非流動借款的賬面值，因其利率相約於類似種類的貸款及借款安排的當前增量借款利率。

於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借款以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以及本公司若干董事提供的個人擔保為抵押。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借款以本公司若干董事提供的個人擔保作為抵押。

本集團於本公司股份在GEM上市後已獲得有關金融機構的同意，以解除執行董事的個人擔保。該解除目前正在進行。

資本架構

本集團的資本架構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止並無任何變動。

庫務政策

本集團已對其庫務政策採取保守方針，故在整個年度維持健康的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透過對客戶財務狀況進行持續信貸評估及評定，竭力降低信貸風險。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的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結構可應付其不時資金需求。

或然負債

於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2019年：無)。

資產抵押

於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產抵押(2019年：無)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0年6月30日，包括董事在內，本集團共有157名員工(2019年：164)。

我們視僱員為寶貴資產，且我們的成功乃由我們的僱員提供支持而獲得鞏固。與我們的人力資源政策一致，我們致力於提供具吸引力的薪酬待遇及公平和諧的工作環境，以保證我們僱員的合法權利及權益。本集團定期審閱我們的人力資源政策(概述本集團的補償、工時、休息期以及其他利益及福利)，以確保符合法律及法規。我們時常著重透過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吸納合資格人選。該等待遇乃根據僱員表現及參考現行市況進行審閱，並及時作出調整以令其符合市場標桿。

對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進行的重大投資、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重大收購或出售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作出任何重大投資，且並無對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進行任何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重大收購及出售。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資本風險管理及財務風險管理

資本管理

本集團對其資本進行管理以確保其能夠持續經營，並透過優化債務及權益結餘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

本集團管理層不時對資本架構進行審閱。作為審閱的一部分，管理層認為資本成本及風險與各類別資本有關。

資產負債比率

資產負債比率乃按各報告日期的借款總額(包括並非於我們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的應付款項)除以權益總額計算。

於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為52%(2019年：76%)。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及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度之比較

直至2020年6月30日，我們根據本公司於2020年4月29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載指定用途而動用的上市產生的所得款項淨額如下：

描述	籌集所得款項淨額		由上市日期至2020年6月30日的計劃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由上市日期至2020年6月30日的實際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籌集所得款項淨額的百分比
	千新加坡元	百分比金額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百分比金額
開設新手工烘焙坊及休閒快餐廳						
「Proofer」烘焙坊	984	37.0	589	-	-	-
「Yuba Hut」餐廳	683	25.7	236	53	1.9	1.9
「Laura」餐廳	136	5.1	-	-	-	-
「Proofer」餐廳	196	7.4	-	-	-	-
擴充人手	246	9.3	-	-	-	-
升級現有中央廚房						
採購及安裝自動化生產設備	69	2.2	-	-	-	-
建立一間蛋糕房						
速凍間的裝修及建立	104	4.3	104	-	-	-
購買及安裝機器及設備	65	2.5	-	-	-	-
購置一輛貨車	45	1.7	45	-	-	-
一般營運資金	128	4.8	18	18	0.7	0.7
總計	2,656	100.0	992	71	2.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下表載列截至2020年6月30日的指定及實際實施計劃：

目的	建議實施日期	實施計劃	實際實施業務
開設新手工烘焙坊及 休閒快餐廳	2020年6月至 2021年6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以「Proofer」品牌開設五家手工烘焙坊；及 以「Yuba」品牌開設一家日式休閒快餐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以「Yuba」品牌為兩家餐廳繳付租賃按金
擴充人手	2020年6月至 2021年6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年度並無計劃的活動 	
升級現有中央廚房	2021年2月 (附註a)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年度並無計劃的活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年度並無計劃的活動
建立一間蛋糕房	2021年2月 (附註a)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翻新及建立冷凍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由於冠狀病毒疫情而延遲
購置一輛貨車	2020年12月 (附註a)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購買貨車以運送麵團及烘焙產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由於冠狀病毒疫情而延遲

附註a: 本公司招股章程中披露的所得款項使用時間有所延遲(原來預期於2020年8月或之前悉數動用)，原因是疫情的影響，以致中央廚房升級、設置蛋糕房及購買貨車的開始日期推遲至上述各個日期。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扣除相關開支後)約為2.7百萬新加坡元，其少於日期為2020年5月15日的配股結果公告所載的4.2百萬新加坡元。上市後，部分該等所得款項已根據招股章程所載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予以應用。上市後已產生1.9百萬新加坡元額外的上市開支。該等開支包括(i)專業費用及法律費用約1.1百萬新加坡元；(ii)緊急印刷成本約0.7百萬新加坡元。上市開支總額為7.6百萬新加坡元。載述於招股章程的業務目標、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計劃用途乃根據本集團於編製招股章程時對未來市況的最佳估計及假設而作出，而該等所得款項乃根據本集團業務及行業的實際發展而應用。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關於本報告

本文為新加坡美食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呈報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本環境、社會及管治旨在呈示有關本集團因餐飲行業的業務營運造成的環境及社會相關影響之概要以及本集團為實現盈利能力與可持續發展之間的平衡所採取的措施。

報告框架及範疇

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附錄20所載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編製。本報告有關環境及社會方面的披露包括我們所有財務報表所列之所有企業實體。本報告包括我們於新加坡營運烘焙坊、餐廳及咖啡店的業務。報告期為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財政年度。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方法

我們於編製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時奉行「重要性」、「量化」及「一致性」的原則。

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已從涉及關鍵員工及外部利益相關者的年度重要性評估工作中確定重大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本集團對環境及社會的相關影響及減少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負面影響的目標均以具體及可計量的量化數字呈報。

我們在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提供誠實可靠的資料，讓我們的利益相關者跟進報告期內的進展及成就。此為本集團的首份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與先前報告所載資料的比較將於下年起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提供。

審閱及批准

董事會同意其有責任確保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真實性。董事會已審閱並批准本報告。就我們所盡悉，本報告充分處理重大議題並公正地呈示本集團的環境及社會表現。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董事會聲明

我們欣然呈獻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年度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董事會對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負上最終責任。我們在制定策略及決策過程中總會考慮對業務運營攸關的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

由於全球冠狀病毒疫情對餐飲業帶來的挑戰及影響，我們業務的可持續增長今日變得越加重要。

因此，我們已於本財政年度成立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以更有效管理及治理業務營運的可持續發展表現。該工作小組由執行董事、財務總監、首席採購主任以及營運及人力資源總監組成。彼等將於每月管理層會議上討論任何社會及環境事件的影響，以及每年向董事會報告在關鍵環境及社會議題的表現。

我們認識到，員工的健康及食品安全乃推動本集團可持續發展的最重要動力。今年在COVID-19危機之中，我們更重視監察員工的健康狀況並實施嚴格的管控措施以確保提供予客戶的產品安全。

我們對本集團在報告期內達到零宗COVID-19感染個案及食品安全投訴的目標之表現整體上滿意。概無呈報違反新加坡有關環境排放、僱傭常規、COVID-19協定及食品衛生的法律及法規之情況。

隨著我們繼續可持續發展之旅，我們將逐步增加及監控與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相關的績效目標。我們希望在未來三至五年內實現及呈報的其他目標(其中包括)減少使用包裝物料、盡量減少浪費未售出的物品及食品、更多參與幫助地方社區團體等。

代表董事會

主席兼執行董事

Aris Goh

謹啟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利益相關者的參與

我們認識到在利益相關者的參與的過程中，從彼等的期望及關注識別與本集團業務相關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的重要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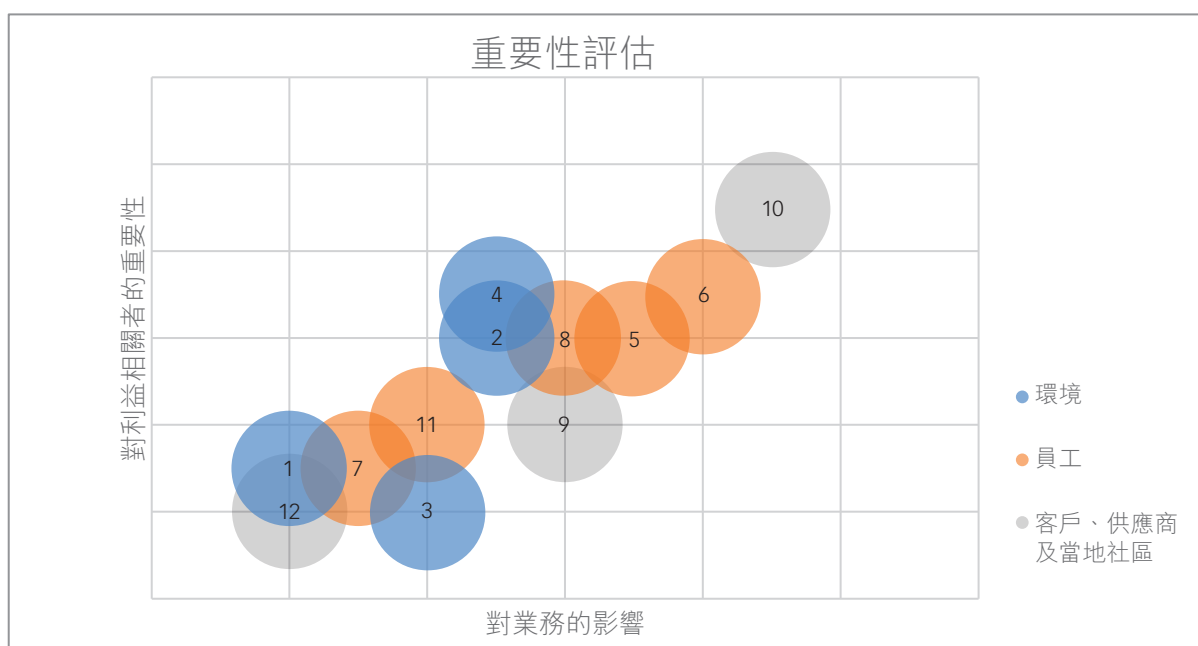
利益相關者	平台	頻率	關鍵反饋／議題
員工	績效考核	每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薪酬和福利 • 安全及衛生的工作環境 • 職業發展機會 • 公平及具競爭力的僱傭常規
	培訓課程	必要時	
	反饋平台	必要時	
	定期會議	每月	
客戶	客戶服務電郵	必要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食物衛生及安全 • 食物品質及價格 • 服務速度及態度 • 及時回應投訴
	客戶滿足度調查	必要時	
	口頭通訊	永久	
供應商	電郵及電話	必要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公平競爭 • 及時的付款週期 • 長期合作
	供應商會議	必要時	
投資者	年度／特別股東大會	每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投資的財務回報 • 可持續發展的業務增長 • 符合上市規定 • 及時透明的報告 • 完善的企業管治
	財務業績公告	每年兩次	
	香港聯交所公告	必要時	
	年度報告	每年	
政府／監管當局	會議、簡報和報告	必要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遵守法律法規 • 安全的工作環境 • 食物安全及衛生 • 公平的僱傭常規
	通過電郵和信件進行通訊	必要時	
媒體及公眾	社交媒體平台	必要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企業社會責任 • 可持續發展及負責的商業常規
	網站	永久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每年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重要性評估

董事會每年就本集團面臨的主要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進行討論並確定有關議題。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已進行重要性評估，其中涉及從關鍵員工及利益相關者的其他群組收集資料及回報以理解他們對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的期望及關注。

董事會其後按該等議題對利益相關者決定的重要性及對業務活動的影響次序排列優次，選出對本集團非常重要的合計 12 個關鍵領域，並在重要性矩陣中排序如下：



說明：

環境範疇

1. 空氣污染物及溫室氣體排放
2. 廚餘
3. 用水及用電
4. 包裝物料

重大社會範疇

5. 僱傭常規
6. 健康及安全
7. 培訓及發展
8. 勞工標準
9. 供應商管理
10. 食物安全及品質
11. 反貪腐常規
12. 向當地社區捐款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方面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涉及在新加坡經營烘焙坊、餐廳及咖啡店。本集團開展業務的性質不會導致空氣污染物及溫室氣體的大量排放、排放至水及土地、產生有害及無害廢物。氣候變化問題對集團的業務活動並無重大影響。

然而，我們理解環保的重要性，並嘗試在我們的業務活動中採用環保及節省能源的常規。於報告期內，我們概無任何呈報違反新加坡有關環保的法律及法規之情況。

2020 年的環保目標

1. 符合空氣污染物及溫室氣體排放標準；
2. 盡量減少廚餘，包括未售出產品；及
3. 較上個財政年度減少用電及用水量 3%。

重大議題 1：空氣污染物及溫室氣體排放

國家環境局為新加坡監察及管制空氣污染物及溫室氣體排放的管理機構。保護空氣質素的法律及法規主要為《環境保護及管理法》及《環境公共衛生法》。

我們業務營運產生的空氣污染物主要源自使用汽車。溫室氣體主要來自(i)使用汽車；及(ii)我們食肆及總公司的用電。

空氣污染物的常見類型為氮氧化物(「**氮氧化物**」)、硫氧化物(「**硫氧化物**」)及懸浮粒子(「**懸浮粒子**」)，而溫室氣體的常見類型為二氧化碳(「**二氧化碳**」)、氮氧化物(「**氮氧化物**」)及甲烷(「**甲烷**」)。

機動車 — 空氣污染物及溫室氣體

本集團使用的所有柴油及汽油車輛均符合歐盟六期排放標準。該等標準由國家環境局於 2018 年發布，以控制機動車產生的排放並規範新加坡可使用的燃料類型及質量。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從第三方供應商租賃共 2 台車輛，有關燃料類型及用途概述如下：

車隊類型	數量	燃料類型	用途
運營	2	柴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將麵團及若干烘焙產品由中央廚房運送至指定店鋪。 於店鋪及總部之間運送營銷材料及其他文件。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我們訂有以下措施減少機動車的排放：

- 租賃全新車輛並使用最多三年。
- 租賃符合最新國家排放標準的車輛。
- 進行定期的車輛維護以確保最佳的發動機性能及燃料消耗。
- 致力通過選用更節省燃料且配備更環保技術的車輛以不斷升級車隊。

於報告期內，我們的柴油車排放的空氣污染物(即氮氧化物)總量載列於下表：

燃料類型	車輛數目	氮氧化物排放 系數	耗用燃料總量 (公升)	氮氧化物排放量 (克)
柴油	2	0.0161	8,044	130

於報告期內，我們車輛排放的溫室氣體(即二氧化碳、甲烷、氮氧化物)總量概列於下表：

燃料類型	車輛數目	二氧化碳排放 系數	耗用燃料總量 (公升)	二氧化碳排放量 (克)
柴油	2	2.614	8,044	21,027

車輛類型	燃料類型	車輛數目	甲烷排放系數	氮氧化物排放 系數	耗用燃料總量 (公升)	甲烷排放量 (克)	氮氧化物 排放量(克)
輕型貨品	柴油	2	0.000072	0.000506	8,044	0.579	4.070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用電 — 溫室氣體排放

溫室氣體來自燃燒化石燃料產電的過程。本集團在食肆(即烘焙坊、餐廳及咖啡店)及總公司耗用電力。本報告期內溫室氣體の間接能源排放總量如下：

二氧化碳排放系數 (公斤／千瓦時)	用電總量 (千瓦時)	二氧化碳排放量 (公斤)
0.8	1,746,266	1,397,015

目標

本集團的目標是在下一個財政年度透過提高員工的節能意識並使用更節能的機動車，將空氣污染物及溫室氣體的總排放量減少3%。

重大議題2：廚餘

本集團在業務運營過程中不會產生任何有害廢物。因此，新加坡有關有害廢物的法律及法規對我們的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在我們的業務運營過程中產生的主要非有害廢物為廚房在每個工作日結束時的廚餘及未售出的產品。我們的廚餘為第三方供應商棄置於垃圾焚燒發電廠作焚化的廚餘。

我們訂有下列措施減少業務運營中的廚餘：

- 我們廚房訂有「先進先出」政策減少過期產品。
- 及時與經常從供應商作出採購，以防止庫存過多新鮮食材。
- 於每天結束時稽查所有存放在雪櫃的廚房食材。
- 食肆主管每日會向管理層團隊報告未售出的食品(即麵包)數量。
- 四間烘焙坊會向非牟利機構捐贈未售出的產品(即麵包)。

目標

本集團的目標是，在下一個財政年度中透過監察廚餘的數據並安排更多食肆將未售出的產品捐贈予非牟利機構，把浪費數量減少5%。

重大議題3：用水及用電

食水及電力為珍貴資源。本集團一直鼓勵員工於食肆(即烘焙坊、餐廳及咖啡店)及總公司採取節約用電及用水的習慣。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電力

我們確認投資節約能源不僅減少我們的碳足跡，亦有助我們的業務節約成本。本集團用電的主要範圍為各食肆（即烘焙坊、餐廳及咖啡店及總公司）。

我們已採取下列措施減少用電：

- 在營業時間結束前半小時關閉廚房中的電器（即焗爐）。
- 定期清潔及維護雪櫃以減少耗電。
- 為食肆購買節能電器，如具NEA等級達4個別號或以上的LED燈及雪櫃，其中5個別號代表最高能源效率水平。

於本報告期間，本集團用電量為1,746,266千瓦時，其中餐飲店用電量為99%及總部用電量為1%。本集團餐飲店的總用電量及強度如下：

於 2020 年用電量 (千瓦時)	食肆及辦事處 總樓面面積 平方呎	每樓層的電力強度 (千瓦時/平方呎)
1,733,369	17,203	101

水

相對用電量，我們在食肆（即烘焙坊、餐廳及咖啡店）及總公司的用水量相對較低。我們一直鼓勵員工養成節約用水的習慣，以減少不必要的浪費。

於本報告期間，本集團用水量為6,383立方米，其中餐飲店用水量為99%，總部用水量為1%。本集團餐飲店的總用水量及強度如下：

於 2020 年用水量 (立方米)	食肆及辦事處 總樓面面積 平方呎	每樓層的電力強度 (立方米/平方呎)
6,314	17,203	0.37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重大議題 4：包裝物料

本集團使用塑料包裝物料以供客戶外帶食物。在報告期內，已購的包裝物料總額及按年收入的包裝物料強度如下：

包裝物料類型	2020 年已購總額 (公斤)	本集團年度銷售額 (新加坡元)	按收入的物料強度 (公斤／新加坡元)
紙	22,090	14,739,159	0.0015
塑膠	20,014	14,739,159	0.0014

我們向所有食肆的收銀員提供培訓，詢問客戶是否需要膠袋存放食物，以及在為客戶包裝食物時減少使用膠袋。我們僅在存貨不足時補充包裝物料，並會根據之前數月的實際用量補貨。

為減少使用包裝物料，本集團計劃在下一個財政年度推出「自攜容器節省 10 仙」措施。根據這個計劃，客戶每次使用自攜容器購買及外帶食物時，其賬單將減少 10 新加坡仙。

目標

本集團的目標是透過實施「自攜容器節省 10 仙」措施，在下一個財政年度將包裝物料的用量減少 10%。

社會方面

本集團現時 157 名員工致力為客戶提供最佳的食物及服務。我們亦致力為員工保持安全、公正、有益及造就的工作環境。我們以高標準的道德守則經營業務，並遵守監管規定。

2020 年社會目標

為我們的員工保持公平及有益的工作環境。

1. 照顧員工的健康及安全，並實現 COVID-19 感染及工作場所事故零個案。
2. 為客戶提供最高品質的安全衛生食品，並實現零宗食品事故。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重大議題 5：僱傭常規

《僱傭法》及《僱用外籍勞工法》為新加坡人力部執行以保障僱員的權利及福利的主要勞工法律及法規。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未知悉任何重大違反合當地勞工法律法規的情況。

本集團已訂定以下政策，以管理本集團旗下所有經營實體有關僱傭的常規。有關政策經執行董事批准後，已於2020年5月正式確定。

政策名稱	政策範圍
僱員行為守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一般行為、衣著要求、出勤及準時、保密、利益衝突、賄賂、業務禮品、紀律程序及即時解僱。
僱員福利之標準運營程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僱員福利包括員工膳食及員工折扣。
人力資源(「HR」)政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員工招聘、任命、辭職及解僱。日薪及月薪僱員的員工評核及薪酬檢討程序。病假、加班、年假及未用假期。補償、工作時間及休息日。

我們亦遵守公平就業實踐三方指南以為本集團建立穩健及強大的人才庫。該指南由三方聯盟訂立，而該聯盟由新加坡的人力部(「MOM」)、全國職工總會及僱主聯合會組成。

招聘

我們根據申請人的相關技能、經驗及資歷進行評估，從而在招聘過程中採用公正及任人唯才的常規。我們並致力於促進員工背景上的多樣性，為不同背景者提供平等的就業及晉升機會，而不會因其年齡、種族、性別及宗教信仰而受到歧視。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於6月30日，本集團員工總數為157名，僱員概況如下：

招聘統計	員工人數	百分比(%)
按性別劃分		
男性	42	27
女性	115	73
按年齡組別劃分		
18—30歲	12	8
31—50歲	90	57
50歲以上	55	35
按受聘類別劃分		
全職	85	55
兼職／合約／實習	72	45
按國籍劃分		
新加坡	88	56
馬來西亞	43	27
中國	9	6
印度	17	11

保留

我們提供具有競爭力的薪酬方案，其中包括按市值計薪、可變獎金、津貼及福利、年假，以吸引及保留人才，並會進行年度績效評估及薪金檢討，以為員工提供加薪及晉升的機會。

我們並強調，加班時間應盡量減少。除非絕對必要，員工不應加班，而加班會按MOM執行的《僱傭法》償付及受限。

此外，我們對員工中任何形式的性騷擾或虐待採取零容忍態度。我們亦致力保護員工免受因種族、宗教、膚色、性別、身體或精神殘障、年齡、祖籍、婚姻狀況及性取向而受到歧視及身體或語言上的騷擾。我們並會對員工因任何形式的歧視及／或騷擾而提出的任何投訴、不滿及關注作出迅速回應。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解僱

在任何情況下，我們均不會容許不公平或非法解僱員工。員工僅會在嚴重違反公司行為守則、損害客戶或其他員工的不當行為或刑事瀆職才會被解僱。在本報告期間，在受到 COVID-19 的經濟影響下，亦概無任何解僱及裁員個案。

我們並禁止員工因年齡而遭解僱，並會為年屆 62 歲（新加坡的最低退休年齡）的高級員工提供再就業機會。續聘合約將提供至該等員工 67 歲止。於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共有 9 名員工根據續聘合約受聘。

報告期內，我們的員工離職人數為 51 名，細目如下：

離職統計	人數	百分比 (%)
按性別劃分		
男性	36	71%
女性	15	29%
按年齡劃分		
18-30 歲	32	63%
31-50 歲	18	35%
50 歲以上	1	2%
按國籍劃分		
新加坡／永久居民	7	14%
馬來西亞	42	82%
越南	2	4%

重大議題 6：健康及安全

在新加坡，保護員工健康、安全及福利的主要法例為《工作場所衛生與安全法》（「WSH」）、《工傷賠償法》（「WICA」）及《酒店及餐飲業的工作場所安全及衛生指南》。

因應 COVID-19 疫情，MOM 已就工作場所及餐飲場所實施安全管理措施發布一般及針對特定部門的宣告。由於當局推出更嚴格的健康及安全規定以符合《2020 年 COVID-19（臨時措施）法》，本集團的業務運營將會受到重大影響。

保護員工在工作場所的健康及安全一直是本集團的優先。我們訂立「食肆運營的標準運營程序」，其中涵蓋員工必須遵守以保障其在工作環境的健康及安全的所有預防措施。標準運營程序經執行董事批准已於 2020 年 5 月正式訂立。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工作場所的安全及整潔

本集團為確保工作場所安全及整潔而執行的主要管控措施如下：

議題	主要管控措施
工作場所安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食肆工作的所有員工均不得穿著露趾鞋。廚房工作人員必須穿著防滑的安全靴。 在服務樓層及廚房訂立工作間管理規則，以減少及防止滑倒、絆倒及跌倒的危險。 使用手推車及直立式載桶車等設備以盡量減少因人力操作而受傷的風險。 定期向員工發放有關使用電氣設備及電器的標準運營程序，以盡量減少火災及電力危險。
整潔及衛生的工作環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員工必須時刻保持個人衛生。 為在服務樓層及廚房工作的員工提供制服、圍裙、帽子及服務口罩等適當裝束。 為食品處理人員提供一次性手套和清潔用具。 保持定期清潔及消毒地板、廚房及設備。 食肆員工須每週填報清潔時間表清單並由質量控制(「QC」)主管審閱。 QC主管兩週一次在餐飲場所進行工作間管理檢查。

為員工訂立的 COVID-19 安全管理措施

我們亦為總公司及餐飲門店所有員工實施以下安全管理措施，以確保符合政府有關 COVID-19 的諮詢指引：

工人

- 限制辦公室及餐飲門店的員工數目，並實施分拆團隊安排。
- 不同班次、團隊或工作地點的員工之間不得交叉調配或互動。
- 盡量減少員工之間的身體接觸，例行會議透過電話會議進行。

工作場所

- SafeEntry 訪客管理系統以記錄所有進入工作場所的人員。
- 指示員工時刻佩戴口罩。在工作場所為員工提供口罩及洗手液。

於工作場所身體不適工人

- 每天檢查所有員工及訪客的體溫及是否出現呼吸道症狀。
- 出現不適症狀(如發燒、咳嗽)的員工不得上班並須在家休息。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為顧客訂立的 COVID-19 安全管理措施

我們極為重視顧客的健康及安全，尤其是在 COVID-19 疫情期間。我們已實施下列 COVID-19 安全管理措施，以符合新加坡政府有關重開餐飲場所的建議：

桌椅管理

- 每組客人數目不得超過五人，每組相隔至少一米。
- 倘桌子／座椅屬固定，須作標示以容納不超過五組客人。

輪候管理

- 清楚劃分隊龍並確保在入口及收銀台等區域的客戶之間至少相隔一米。

接觸追蹤

- 在食肆入口為客戶及訪客實施 SafeEntry。

健康檢查

- 於入口處為顧客進行體溫檢查並檢查是否出現可見症狀。
- 拒絕不適者進入。

整潔及衛生

- 規定所有服務及廚房人員時刻妥為佩戴口罩。
- 在公共區域為顧客提供洗手液。
- 要求顧客在餐前及餐後隨即佩戴口罩。
- 每組食客離開後須立即清潔餐桌並進行消毒。
- 每日營業時間結束後須清潔及消毒公用空間及物品。
- 禁止使用任何公共設施及自助樣品。

在報告期內，我們保持零宗與工作有關的死亡個案，且概無員工感染 COVID-19。在過去三年，本集團呈報的員工受傷個案數字亦為零。

重大議題 7：培訓及發展

我們認為，持續投資人力資本對本集團可持續業務增長至關重要。培訓及發展計劃將提高員工的技能和專業知識以促進於職場的生產力和競爭力。

本集團的人力資源部積極為員工確認合適的培訓課程。就餐飲門店的食品處理人員而言，彼等須按照新加坡食品局（「SFA」）的規定參加強制培訓計劃。新員工在工作場所將會接受入職及在職培訓。同樣地，我們亦鼓勵辦公室主管及管理層團隊參加外部課程，以提高他們在各自領域中的技能及知識。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在報告期內，我們的門店員工及辦公室主管參加的課程摘要如下：

僱員類別	培訓詳情
執行董事及管理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新加坡特許會計師協會 (ISCA) 為財務總監提供的40個小時培訓。 兩位執行董事、財務總監及首席採購主任參加了4小時的反貪腐培訓。 一名執行董事及首席採購官出席了8小時的衛生審核培訓。 由質量控制經理出席的8小時的衛生復習培訓。
門店員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8小時的食品安全課程。

於報告期內，共58名員工接受平均8個小時的培訓。有關員工的培訓統計數字如下：

受訓員工	人數	百分比
按性別劃分		
男性	33	57%
女性	25	43%
按職位類別劃分		
執行董事	2	3%
高級管理層	2	3%
中級管理層	1	2%
員工	53	92%

平均受訓時數	2020
按性別劃分	
男性	8
女性	10
按職位類別劃分	
執行董事	8
高級管理層	28
中級管理層	4
員工	8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重大議題 8：勞工標準

新加坡於 2000 年刊發《僱傭（兒童和青少年）條例》，訂明不得僱用 13 歲以下兒童於任何職位。2014 年並執行《防止販運人口法》，訂明以任何脅迫手段招聘、運輸、轉移、窩藏或接收個人或任何對 18 歲以下兒童的剝削均屬犯罪。該法規對新加坡的所有商業業務均可強制執行。

作為新加坡遵守法律的本地企業，我們承諾確保本集團不會僱用任何童工及強迫勞工。我們已於本集團的招聘政策中正式訂明受聘者最低年齡為 18 歲。我們的人力資源部門負責收集及驗證每位新員工身份證（即護照或國家註冊身份證）上的個人資料。我們與每位員工簽訂具有法律約束力的僱傭合約，包括長工及兼職職位。外國工人只會在允許其在新加坡合法工作的工作簽證獲人力部批准後才會被僱用。

此外，本集團訂有正式程序以消除一旦發現非法勞工行為，包括上報、調查、向當局報告、整改行動等。在報告期內，本集團不知悉任何違反勞工相關法律法規的情況。

重大議題 9：供應商管理

本集團在食肆業務的採購活動主要是與食品相關的產品，如肉類、雞蛋、蔬果、麵粉及糖、醬油及香料、醬類及果醬、飲料及茶，以及包裝物料、清潔劑及設備等。

甄選供應商

我們嚴格管控供應商甄選及評估程序，其於本集團的《採購及應付賬款管理政策》正式訂明。該政策最後於 2020 年 5 月更新，並經執行董事批准。

我們的供應商評估準則包括食品安全性、產品質量、交付準時、價格競爭力、售後服務、信貸評級及公司聲譽。該套準則適用於接納新供應商及現有供應商的表現評估。我們會索取供應商的資料及資格證明文件以檢查其是否真確。我們實地視察供應商的設施，以檢查其在食品安全及質量的程序及管控。

為盡量減少對業務運營的干擾並確保原材料質量，我們的供應商均來自新加坡。於 2020 年 6 月 30 日，我們在「經批准的供應商清單」共有 33 名活躍供應商。為避免過分依賴單一供應商，我們就每類採購物料設有二至三名常規供應商，以確保供應上的連續性。

供應商對環境及社會的影響

我們不會將環境及社會因素計入評估我們供應商的準則。然而，倘有報章及媒體對彼等對環境和社會造成的負面影響作出報導，如過度污染及排放、不公平待遇、對工人剝削及食品安全事故，我們將審查並終止與該等供應商的業務關係。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重大議題 10：食物安全及品質

《食品銷售法》(第 283 章)及《食品銷售法》(第 283 章，第 56(1)節)食品法規為規範餐飲場所食品安全標準的新加坡法律及法規。新加坡食品局(「SFA」)為監管食品零售業的地方機關，以確保在零售店出售的食品安全食用。

SFA 並發布「食品衛生常規及指引」，以助食品經營者在零售食肆保持高標準的食品衛生及安全，並防止涉及食物傳播疾病之不快且代價高昂的事故。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任何違反 SFA 執行的法律法規的情況。

食物衛生及安全

我們所有的餐飲舖均根據 SFA 發出的執照運營。營業執照的有效期為一年，並須於每年更新一次。我們的食肆共有 54 名食品處理員及 2 名食品衛生主任，他們均已向 SFA 註冊並根據 SFA 規定參加了以下課程：

職位分類	SFA 所規定的課程
食品零售	
食品處理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WSQ 餐飲安全及衛生政策及程序「基本食品衛生課程」(BFHC) BFHC 進修課程
食品衛生主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WSQ 進行餐飲衛生審核課程 BFHC 進修課程 WSQ 應用食品安全管理系統

SFA 並根據就食肆的整體衛生、清潔及內務管理標準進行的年度評估，訂立了「食肆分級制度」。我們於報告期內概述獲 SFA 評為 A、B、C 或 D 級的食肆數目如下：

級別	食肆／設施數目
A (得分在 85% 或以上)	1
B (得分在 70% — 84%)	-
C (得分在 50% — 69%)	-
D (得分在 40% — 49%)	1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質量保證

我們一直高度重視向顧客提供的食品的安全並致力確保我們的所有食肆均提供高標準的食品。我們已實施內部質量控制管轄系統(「QMS」)，而本集團旗下的所有運營實體均須遵循。該系統最近一次檢討為2020年5月並經執行董事批准。

本集團的質量管轄主管負責監察我們所有食肆是否符合QSM程序，並每月/每兩週檢查每間食肆的衛生及服務標準。QSM清單包括以下各項：

檢查範圍	檢查項目清單
廚房	<p>人員</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麵包師傅的外觀標準，以及• 準確時間調度。 <p>設備</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冷凍麵團、配料、牛角包儲存程序、冷凍條件、• 打樣器處理程序，以及• 麵團處理程序。 <p>整潔</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地板、焗爐、冷卻器、打樣器、過濾器、枱面、垃圾箱、手推車、麵團輥/多士切片機/牆壁清潔，• 垃圾箱範圍清潔且垃圾並無溢出，垃圾箱蓋必須蓋好，• 冰櫃、冷凍機、焗爐、打樣機下面的地板必須保持清潔，以及• 儲藏室須整潔及有條理/容器距離地板至少6吋/地板清潔。 <p>產品</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冷卻器成分，• 冷凍成分，• 醬料，• 冷凍麵團，以及• 牛角包。
外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燈光(確保並無閃爍)，• 食肆標牌清潔且運作正常，• 玻璃面板並無污漬及指紋，以及• 海報狀況良好、正確展示且無灰塵。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檢查範圍	檢查項目清單
大堂區	<p>員工</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員工穿著清潔的全套制服，以及 員工健康並有良好的個人衛生／儀容習慣。 <p>產品</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產品在顏色、形狀、大小、配料及餡料方面均精心製作， 麵包妥為包裝， 價格標籤及廣告促銷物料整潔及清晰顯示， 根據顏色及形狀對比概念展示產品，以及 檢查食肆供應的多士數目，以確保日間數量充足。 <p>服務</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目光接觸、面帶笑容及態度友善， 運用提示銷售手法，以及 清楚講出金額、以雙手收銀及找贖。 <p>整潔</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收銀台、蛋糕及飲品冷卻器整潔， 料理台清潔並經消毒， 所有托盤及鉗子清潔且無油膩， 服務地板上盡量保持沒有麵包屑及灰塵，以及 保持冰箱及篩網底部清潔。

倘若我們的員工提出或從客戶那兒得知有任何對食物品質及安全的關注，我們將立即通知門店經理以作了解。經評估後，倘認為事態嚴重，門店經理會就是否臨時關閉門店以進行調查和採取後續行動，向本集團管理層作出匯報。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概未遇到任何因健康及安全緣故而須回收食品的情況。

客戶投訴管理

我們歡迎客戶提出任何改善我們的食物及服務質素的意見。本集團已制定正式的公共關係管理政策，處理客戶通過口頭、網站評論專欄、電郵、社交媒體平台等途徑提出的投訴。該政策於2020年5月正式訂立並獲執行董事批准。

若有任何與食源性疾病或食物危害人體健康有關的事件發生，必須立即向本集團管理團隊匯報以便採取跟進行動，並向SFA提交「食源性疾病事件報告」／「危害人體健康事件報告」。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發生任何關於顧客染上食源性疾病的事件。

我們收到大多數客戶的投訴都與餐飲店的服務質量有關。就由客戶收到的口頭反饋而言，店鋪經理將於每週例會上與本集團管理層進行溝通，以採取後續行動。運營與人力資源總監會接收來自電子郵件、網站及社交媒體的書面反饋並做出回應，其將根據具體情況為客戶提供現金券以解決客戶的投訴。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於本報告期內，並無重大投訴或索賠，亦無任何政府機構對食品衛生進行任何調查。

保護知識產權 (「知識產權」)

名為 Proofer、300BC、Yuba Hut 及 Laura 等品牌的徽標及名稱已註冊為商標，並受到新加坡「商標法」的保護。倘第三方侵犯知識產權，本集團將聘請其法律顧問對第三方採取必要的行動(即警告信、訴訟)。於本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發生知識產權侵權事件。

重大議題 11：反貪腐常規

在新加坡，有關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立法包括由商業事務局管治的《腐敗、販毒及其他嚴重犯罪(沒收利益)法》(「CDSA」)以及新加坡金融管理局的執法下防止洗黑錢及打擊恐怖份子籌資(「AML/CFT」)。

我們非常重視道德行為，對貪污、欺詐、洗黑錢和其他金融罪行零容忍。於本報告期內，本集團及其員工並無發生貪污、洗黑錢等法律案件。

反貪污培訓

本集團已於2020年5月制定員工和董事行為守則、反貪污政策以及反欺詐及防止洗黑錢政策。該等政策在其入職時會傳達予所有新員工及董事。

在本集團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進行首次公開發售前，董事會成員已參加反貪污及反賄賂的培訓課程。培訓課程的詳情如下：

反貪污及防止賄賂的培訓	2020 財政年度
培訓日期	2019年10月14日
培訓時數	4小時
參與人數	8名(兩名執行董事、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財務總監、首席採購官、公司秘書)

舉報政策

本集團亦制定了舉報政策，允許我們的員工及外部利益相關者報告有關任何非法行為、財務舞弊及/或其他錯誤行為。該政策於2020年5月作最後更新，並由執行董事批准。其涵蓋舉報報告程序及溝通渠道，委任舉報主任(即財務總監)、保護舉報人、舉報處理程序及調查程序。於本報告期間，概無向財務總監報告的舉報案件。

重大議題 12：向當地社區捐款

本集團致力於幫助當地社區的貧困家庭。目前，四家烘焙坊 — Proofer AMK Hub、Proofer Sun Plaza、Proofer White Sands及Proofer AMK Hub正向非牟利機構「Food from the Heart」捐贈每日未售出的麵包，以分發予其受益者。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內容索引

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乃根據 GEM 上市規則附錄 20 中列出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南編製的。

披露參考	描述	部分／聲明
附錄 27 第 B 部：強制性披露要求		
管治架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由董事會發出的聲明，當中載有下列內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i) 披露董事會對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的監管； (ii) 董事會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管理方法及策略，包括用於評估、重點發展及管理與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的重大議題(包括對發行人業務的風險)的流程；及 (iii) 董事會如何按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目標檢討進度，並解釋他們如何與發行人業務有關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董事會聲明
報告原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編製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時對以下報告原則的應用的描述或解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i) 重要性 (ii) 量化 (iii) 一致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關於本報告
報告範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敘述性說明，解釋了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報告範圍，並描述用於識別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包括哪些實體或業務的過程 倘範圍發生變化，發行人應說明差異及變化原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關於本報告
附錄 27 第 C 部：「不遵守就解釋」條文		
層面 A1： 排放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般披露 有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重大議題 1： 空氣污染物及溫室氣體排放
關鍵績效指標 A1.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排放物種類 相關排放數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重大議題 1： 空氣污染物及溫室氣體排放
關鍵績效指標 A1.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直接(範圍 1)及能源間接(範圍 2)溫室氣體總排放量(以噸計算) 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重大議題 1： 空氣污染物及溫室氣體排放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披露參考	描述	部分／聲明
關鍵績效指標 A1.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 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不適用，因本集團的營運不會產生危險廢物。
關鍵績效指標 A1.4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 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未報告，因本集團於本報告期內未追蹤非危險廢物的統計數據。
關鍵績效指標 A1.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描述所訂立的排放目標 實現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重大議題 1：空氣污染物及溫室氣體排放
關鍵績效指標 A1.6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 描述所訂立的減廢目標及為實現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重大議題 2：廚餘
層面 A2： 資源使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般披露 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的政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重大議題 3：用水及用電
關鍵績效指標 A2.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如電、氣或油)總消耗量(以千個千瓦時計算) 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重大議題 3：用水及用電
關鍵績效指標 A2.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總耗水量 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重大議題 3：用水及用電
關鍵績效指標 A2.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描述所訂立的能源使用效益目標 實現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重大議題 3：用水及用電
關鍵績效指標 A2.4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可有任何問題， 訂立用水效益目標 實現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重大議題 3：用水及用電
關鍵績效指標 A2.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每生產單位估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重大議題 4：包裝物料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披露參考	描述	部分／聲明
層面 A3： 環境及天然資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般披露 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未報告，因本集團並無降低環境影響的政策
關鍵績效指標 A3.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 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未報告，因本集團在報告期內未參加任何環保計劃
層面 A4：氣候變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般披露 識別及應對已經及可能會對發行人產生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的政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不適用，因本集團於本報告期內未遭受任何與氣候相關的重大問題。
關鍵績效指標 A4.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描述已經產生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 應對行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不適用，因本集團於本報告期內未遭受任何與氣候相關的重大問題。
層面 B1： 僱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般披露 有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重大議題 5： 僱傭常規
關鍵績效指標 B1.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按性別、僱傭類型（例如全職或兼職）、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重大議題 5： 僱傭常規
關鍵績效指標 B1.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重大議題 5： 僱傭常規
層面 B2： 健康及安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般披露 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避免職業性危害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重大議題 6： 健康及安全
關鍵績效指標 B2.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過去三年（包括報告年度）每年因工亡故的人數及比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重大議題 6： 健康及安全
關鍵績效指標 B2.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重大議題 6： 健康及安全
關鍵績效指標 B2.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 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重大議題 6： 健康及安全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披露參考	描述	部分／聲明
層面 B3： 發展及培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般披露 有關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 描述培訓活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重大議題 7： 培訓及發展
關鍵績效指標 B3.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如高級管理層、中級管理層等)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重大議題 7： 培訓及發展
關鍵績效指標 B3.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重大議題 7： 培訓及發展
層面 B4： 勞工準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童工及強制勞工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重大議題 8： 勞工標準
關鍵績效指標 B4.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描述檢討僱傭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重大議題 8： 勞工標準
關鍵績效指標 B4.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重大議題 8： 勞工標準
層面 B5： 供應鏈管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般披露 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未報告，因本集團並無管理供應鏈環境及社會風險的政策。
關鍵績效指標 B5.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重大議題 9： 供應商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 B5.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有關慣例的執行及監察方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重大議題 9： 供應商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 B5.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描述有關識別供應鏈每個環節的環境及社會風險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重大議題 9： 供應商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 B5.4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描述在揀選供應商時促使多用環保產品及服務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未報告，因本集團未將環境影響作為供應商的選擇標準之一。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披露參考	描述	部分／聲明
層面 B6： 產品責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般披露 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重大議題 10： 食物安全及品質
關鍵績效指標 B6.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重大議題 10： 食物安全及品質
關鍵績效指標 B6.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重大議題 10： 食物安全及品質
關鍵績效指標 B6.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重大議題 10： 食物安全及品質
關鍵績效指標 B6.4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重大議題 10： 食物安全及品質
關鍵績效指標 B6.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描述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不適用，因本集團於本報告期內尚未收集任何客戶數據。
層面 B7： 反貪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重大議題 11： 反貪腐常規
關鍵績效指標 B7.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於報告期間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重大議題 11： 反貪腐常規
關鍵績效指標 B7.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重大議題 11： 反貪腐常規
關鍵績效指標 B7.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描述向董事及員工提供的反貪污培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重大議題 11： 反貪腐常規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披露參考	描述	部分／聲明
層面B8： 社區投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一般披露 • 有關以社區參與來了解發行人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重大議題 12： 向當地社區的捐贈
關鍵績效指標 B8.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專注貢獻範疇(如教育、環境事宜、勞工需求、健康、文化、體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重大議題 12： 向當地社區的捐贈
關鍵績效指標 B8.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如金錢或時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重大議題 12： 向當地社區的捐贈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明白企業透明度及問責制的重要性。本公司致力於達致及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此乃由於董事會認為，良好有效的企業管治常規對取得及維持本公司股東及其他利益相關者的信任尤其關鍵，並且是鼓勵問責性及透明度的重要元素，以便持續本集團的成功及為本公司股東創造長遠價值。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乃基於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據董事會所深知，自上市日期直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均有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作為有關董事就本公司股份進行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行為守則」)。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自上市日期直至2020年6月30日(「相關期間」)，彼等已全面遵守行為守則所載的規定交易標準。

董事會

本公司由一個具有效率的董事會領導，而董事會負有領導及監控的責任，並集體負責統管並監督其事務以促使本公司成功。董事應客觀行事，所作決策須符合本公司利益。董事會定期召開會議，並每年召開董事會會議至少四次，大約每季一次。

主席與行政總裁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職位應有區分，不應由同一人擔任。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職責分工應清晰界定。

為了確保能力及權力的平衡，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位由不同的人擔任。Goh Leong Heng Aris先生為主席，而Anita Chia Hee Mei女士為行政總裁。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組成

本公司堅持認為，董事會應由均衡的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以使董事會具備獨立性，從而有效作出獨立判斷，以及非執行董事應具備足夠才能及人數，以令彼等的意見具有影響力。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由以下五名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Goh Leong Heng Aris 先生(董事會主席兼首席運營官)

Anita Chia Hee Mei (Xie Ximei) 女士(行政總裁)

獨立非執行董事

雷丹女士

林文杰先生

郭建江先生

本年報的第6至第9頁列載每位董事的履歷詳情以及董事會成員之間的關係。

董事及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

自上市日期至2020年6月30日期間，本公司尚未舉行任何董事會會議或股東大會。由於本公司於2020年5月18日上市，因此在少於兩個月的時間內董事會並無任何事項需要討論。本公司將完全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1.1條的規定，每年召開董事會會議四次，約每季度一次。

董事各自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報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遵照GEM上市規則第5.05(1)、5.05(2)及5.05A條的規定，本公司已委任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成員人數三分之一以上，其中至少一名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具備會計或相關的財務管理專長。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董事會帶來廣泛的業務及財務專業知識、經驗及獨立判斷。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透過積極參與董事會會議及在各董事委員會供職，已對本公司作出多方面貢獻。

本公司已收到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而作出的年度確認函，根據 GEM 上市規則第 5.09 條所載指引，本公司認為該等獨立非執行董事屬獨立人士。

委任、重選及罷免

根據細則，全體董事均須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任何獲董事會委任 (i) 以填補董事會臨時空缺的新任董事僅任職至其獲委任後的本公司首屆股東大會，並須於該大會上參與重選；及 (ii) 作為董事會的新增成員的新任董事可任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屆時合資格重選連任。

角色及職責

董事會監督本公司業務及事務的管理，及確保其在符合本公司股東整體最佳利益的情況下進行管理。董事會主要負責制定業務策略、審閱及監控本公司的業務表現、審批財務報表及年度預算以及指示及監督本公司的管理層。董事會將營運事項的執行及相關權力授權予管理層，並提供清晰指示。董事會獲定期提供管理層最新報告，以充足詳細的方式對本公司的表現、狀況、發展及前景進行均衡及易於理解的評估。

董事會亦負責本集團的企業管治職能，包括：

- 發展及檢討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檢討及監察本集團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 發展、檢討及監察適用於僱員及董事的行為守則及合規手冊；及
- 檢討本集團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企業管治報告所作的披露。

於相關期間，董事會已檢討及討論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政策，並對本集團企業管治政策的成效感到滿意。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委員會

為使董事會工作更為順利，董事會已成立三個董事委員會，分別為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以監督本集團各項具體事務。各董事委員會本身備有涉及其權限及職責的職權範圍，有關職權範圍由董事會批准並定時審閱。各委員會的參考條文已刊登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

各董事委員會已獲提供足夠資源以履行其職責，及於合理要求時可在適當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概由本集團承擔。

審核委員會

本集團已於2020年4月24日遵照GEM上市規則第5.29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C.3.3段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a)就委任、續聘及罷免外部核數師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並批准委聘外部核數師的薪酬及條款；(b)審閱財務報表、定期報告及賬目以及其中所載的重要財務報告判斷；及(c)審閱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我們的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雷丹女士、林文杰先生及郭建江先生。雷丹女士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於相關期間，由上市日期至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尚未舉行審核委員會會議。由於本公司於2020年5月18日上市，因此審核委員會在不到兩個月的時間內並無任何事項要討論。本公司將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每年至少按季度舉行至少四次審核委員會會議。

提名委員會

本集團已於2020年4月24日遵照企業管治守則第A.5.2段成立提名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a)至少每年一次審閱董事會架構、規模及組成(包括技術、知識及經驗)並就配合企業策略而對董事會提出的任何建議變更作出推薦建議；(b)物色合資格成為董事會成員的合適人選，並挑選或就篩選獲提名出任董事職位之人選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c)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d)就董事委任及繼任計劃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我們的提名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雷丹女士及林文杰先生)及一名執行董事(即Aris Goh先生)組成。Aris Goh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董事的政策(包括提名程序及程序)，將邀請董事會成員或提名委員會成員提名。就任何該等被提名人進行充分盡職調查後，提名委員會會作出推薦建議供董事會考慮及批准。於重新委任董事會任何現有成員的情況下，提名委員會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供其考慮及推薦，以便擬議候選人於股東大會上重選。

提名委員會於評估擬議候選人的適合性時，會考慮以下準則：

- (a) 誠信聲譽；
- (b) 於相關行業及其他相關行業的成就、經驗及聲譽；
- (c) 承諾就本公司的業務投入足夠時間、興趣及關注；
- (d) 董事會各方面的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經驗(包括專業或其他經驗)、技能及知識；
- (e) 有能力協助及支持管理層，並對本公司的成功作出重大貢獻；
- (f) 符合載列於GEM證券上市規則第5.09條對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所規定的獨立性準則；及
- (g) 提名委員會或董事會不時釐定的任何其他相關因素。

由上市日期至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尚未舉行提名委員會會議。由於本公司於2020年5月18日上市，因此提名委員會在不到兩個月的時間內並無任何事項要討論。本公司將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每年至少按季度舉行至少四次提名委員會會議。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該政策載列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方法。

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本公司認為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將透過考慮多方面後達致，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巧及知識。所有董事會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以客觀準則考慮人選，並已充分考慮董事會多元化的裨益。

提名委員會已審閱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確保其有效，並認為本集團已於相關期間達成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目標。

薪酬委員會

本集團已於2020年4月24日遵照GEM上市規則第5.35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B.1.2段成立薪酬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在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不應參與決定其薪酬的原則下，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就(a)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b)制訂薪酬政策建立正式及透明程序；(c)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組合，包括實物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賠償付款(包括因離職或終止職務或委任應付的任何賠償)；及(d)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我們的薪酬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郭建江先生及林文杰先生)及一名執行董事(即Anita Chia女士)組成。郭建江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企業管治報告

由上市日期至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尚未舉行薪酬委員會會議。由於本公司於2020年5月18日上市，因此薪酬委員會在不到兩個月的時間內並無任何事項要討論。本公司將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每年至少按季度舉行至少四次薪酬委員會會議。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初步任期為期三年的委任函，相關委任函可由任何一方發出至少一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此外，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根據細則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09條的規定發出之有關其獨立性的年度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根據GEM上市規則所載獨立性指引，本年度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雷丹女士、林文杰先生及郭建江先生)均為獨立人士。

董事就任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每名新獲委任的董事均在首次受委任時獲得正式、全面兼特為其而設的就任須知，以確保其對本公司的運作及業務均有適當的理解，以及完全知悉董事在適用法規及普通法、GEM上市規則、法律及其他監管規定以及本公司的業務及管治政策下的職責。本公司將不時向全體董事提供簡報，以增進及重溫彼等職責及責任相關的知識與技能。

本公司亦鼓勵所有董事參加相關的培訓課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並已要求彼等向本公司提供其培訓記錄。根據本公司備存的培訓記錄，於相關期間，全體董事(即Goh Leong Heng Aris先生、Anita Chia Hee Mei女士、雷丹女士、林文杰先生及郭建江先生)已出席有關董事義務、職責及責任的培訓課題。

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

本公司已制訂且維持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的程序及內部監控。本公司已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就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採納一套行為守則。本集團的其他僱員如可能持有本公司的內幕消息亦須受制於買賣限制。本集團嚴禁未經授權使用保密或內幕消息，或為任何個人利益而使用有關消息。內幕消息及根據GEM上市規則須予以披露的其他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在聯交所及本公司各自的網站內公佈。

高級管理層薪酬

於相關期間，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範圍列示如下：

薪酬範圍 (港元)	人數
0港元至 1,000,000港元	2

有關董事及五名最高薪僱員的薪酬的進一步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

董事對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知悉彼等須負責編製本集團的財務報表。董事亦知悉彼等須負責確保及時刊發財務報表。董事並未知悉任何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的重大不明確因素。

本公司外聘獨立核數師就其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報告責任發表的聲明載於本報告所附獨立核數師報告。

獨立核數師酬金

於相關期間，已付／應付本公司外聘獨立核數師及其聯屬公司的費用載列如下：

描述	千新加坡元
核數服務 — 有關上市的年度審核及核數服務	286
非核數服務	435
總計	721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董事會負責建立、維持及審查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以及審閱其有效性。董事會須確保本公司建立及維持有效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以達致目標並保障股東利益及本公司資產。

董事會持續監督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同時，本集團致力於識別風險、控制已識別風險的影響及促進協調緩解風險措施的實施。

本集團並無內部審計部門，惟本集團已就是否需要設立內部審計部門進行年度審閱。鑒於本集團的公司及業務架構相對簡單，董事會在審核委員會的協助下直接負責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控制以及風險管理職能)並審閱其有效性。

企業管治報告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包括以下識別、評估及管理重大風險，審閱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以及解決重大內部控制缺陷的過程：

- 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成員與外聘獨立審計師討論與內部控制、審計發現及風險管理相關的關鍵事宜；
- 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監督財務報告系統及內部控制程序；在此過程中，管理層主要負責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包括選擇合適的會計政策；
- 外聘獨立核數師負責審核及證實本集團財務報表，並不時向本公司管理層報告其留意到的控制方面的任何缺陷；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監督管理層及外聘獨立核數師各自之工作，以確保管理層履行與有效內部控制程序有關的職責。

本年度，董事會已審閱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當中涵蓋所有重大監控，包括本集團財務、經營及合規監控及風險管理職能。董事會認為，本年度，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充足有效。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並僅可就重大錯誤陳述或虧損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董事會全面負責維持資源充足、員工資格及經驗、培訓計劃以及會計預算及財務申報職能。

股東權利

股東召開股東大會的程序

根據細則及適用法例及規例，特別是GEM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董事會可酌情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亦須於一名或多名於要求遞交日期持有不少於本公司有權於股東大會上投票的實繳股本十分之一的股東要求時召開。有關要求須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或本公司公司秘書提呈，以供董事會就有關要求所指定的任何業務交易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書面要求必須列明該大會的目的，由提出要求人士簽署及透過郵寄至香港灣仔軒尼詩道139號中國海外大廈12樓A室以將其遞交至董事會或本公司公司秘書，以要求董事會就有關要求所指定的任何業務交易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有關要求須明確指明有關合資格股東的姓名、持股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原因及於股東特別大會提呈處理業務的詳情，並須由有關合資格股東簽署及隨附合理足夠款項，用以支付本公司根據法定要求向全體登記股東發出決議案通知及傳遞有關股東所呈交陳述書產生的開支。

有關要求將由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核實，在確認該要求屬合適及適當後，董事會將根據細則的規定向所有登記股東送達充分通知以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相反，倘該要求經核實屬不適當或有關股東未能繳存足夠款項用以支付本公司上述用途的開支，則有關合資格股東將獲告知此結果，而董事會不會因此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倘董事會未能於有關要求遞交後21日內召開有關大會，本公司須向提出要求人士償付由提出要求人士因董事會未能召開大會而產生的所有合理開支。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議案的程序

股東應遵循細則第58條，在股東特別大會上提交決議案。有關規定及程序載於上文「股東召開股東大會的程序」一段。

向董事會作出查詢的程序

本集團十分重視股東的回應，藉以提高透明度及促進投資者關係。鼓勵股東將有關查詢寄送至本報告「公司資料」一節所載的主要營業地點，向董事會作出查詢。股東亦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投資者關係

董事會致力於與股東及投資人士保持持續對話。本公司已制定股東通訊政策，以載列本公司以完備、公平與適時方式向股東及投資人士提供關乎本公司的均衡及易於理解的資料的程序。

本集團的最新資料包括但不限於在聯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proofer.com.sg>)更新的年度、中期及季度報告、通函、公告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此外，由於股東週年大會提供董事會與其股東直接溝通的機會，因此本公司將其視為一項重要事項。本公司鼓勵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章程文件

除預期於上市前於2020年5月18日採納本公司章程以遵守適用的法律法規要求(包括GEM上市規則)外，本公司的章程文件在相關期間並無變化。該等章程載於各自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的網站上。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年度報告以及本集團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活動為投資控股。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主營業務及其他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

重組及股份發售

本公司於2019年5月16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2020年5月18日在聯交所GEM上市。根據本集團與上市有關的重組(「重組」)，本公司於2020年4月24日成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重組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 重組」一節。

董事

本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任何時間點內，任何一名董事的名稱如下：

Goh Leong Heng Aris 先生(執行董事)

Anita Chia Hee Mei (Xie Ximei) 女士(執行董事)

雷丹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文杰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郭建江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根據細則第84(1)條，雷丹女士、林文杰先生及郭建江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自董事會輪值退任，惟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載於本報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業績／業務回顧

本集團本年度的業績載於本報告第65頁至第121頁。本集團於本年度之業務回顧(包括本集團所面臨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應用財務關鍵績效考核指標對本集團業務的分析、影響本集團的重大事件詳情、有關本集團業務可能未來發展的表述以及關於本公司環境政策及表現及與其利益相關方關係的論述)載於本年報「主席報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企業管治報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各節。回顧構成本董事會報告之一部分。

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往三個財政年度的已刊發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概要（摘錄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載於本年度報告第122頁。該概要並不構成經審核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

股本

本公司於本年度的股本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

儲備及可分派儲備

於2020年6月30日，可供分配予本公司股東的儲備約為6.8百萬新加坡元。

股息政策

在決定是否擬派股息及釐定股息金額時，董事會須計及（其中包括）以下因素：

- (i) 本集團的實際及預期財務績效；
- (ii) 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未保留盈利及可分配儲備；
- (iii) 可能影響本集團業務或財務績效及狀況的經濟狀況及其他內部或外部因素；
- (iv) 本集團的業務策略，包括未來現金承擔及維持業務長期增長方面的投資需要；
- (v) 本集團目前及未來的經營、流動資金狀況及資本要求；
- (vi) 法定及監管限制；及
- (vii) 董事會認為適當的其他因素。

本公司派付股息亦須遵守開曼群島公司法、任何其他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以及細則。本公司的股息政策將由董事會不時審閱，且概無保證於任何特定時期內擬派或宣派任何特定金額的股息。

董事會報告

末期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建議宣派本年度的任何末期股息。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證券

董事會確認，於相關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證券。

優先認購權

根據細則或開曼群島法律，概無載列任何有關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份之優先認購權規定。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有權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本公司將於2020年12月9日(星期三)至2020年12月14日(星期一)止(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就本公司股份而言，股東最遲須於2020年12月8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電氣道148號21樓2103B室以辦理登記手續。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2020年4月24日(「採納日期」)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的條款符合GEM上市規則第23章的規定。下文乃購股權計劃主要條款概要：

(A) 購股權計劃之目的

購股權計劃旨在鼓勵或獎勵為本公司作出貢獻之合資格人士及／或讓本集團能夠招攬及挽留優秀僱員以及吸引對本集團或本集團於其中持有任何股權的任何實體(「投資實體」)屬寶貴的人力資源。

(B) 購股權計劃參與者

- (1) 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的任何僱員(無論全職或兼職僱員，包括任何執行董事)；
- (2) 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的任何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
- (3) 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提供貨物或服務的任何供應商；
- (4)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的任何客戶；
- (5) 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提供研究、開發或其他技術支持的任何人士或實體；
- (6)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的任何股東、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發行的任何證券的任何持有人；

- (7)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的業務或業務發展的任何諮詢人(專業或其他)或顧問；及
- (8) 已對或將對本集團之發展及增長作出貢獻(透過合資企業、業務聯盟、其他業務安排或其他方式)之任何其他團體或參與者類別，及就購股權計劃而言，購股權可授予乃屬上述任何類別參與者之一名或多名人士全資擁有之任何公司或屬全權信託之參與者之任何全權信託對象。

(C) 購股權計劃項下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

根據購股權計劃，於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之所有購股權獲行使後可配發及發行的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0%(即本公司24,000,000股股份)(佔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10%)。

(D) 購股權計劃項下各參與者可獲授權益上限

於截至購股權授出日期(包括當日)止任何12個月期間，購股權計劃項下各參與者可獲授權益上限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

(E) 購股權項下股份須獲承購的期限

可行使購股權之期限由董事會酌情釐定，惟該等期限自授出日期起不得超過10年。

(F) 於購股權行使前須持有購股權的最短期限

除非董事另行決定並已載於向承授人授出認股權提出的要約中，購股權計劃並無規定行使購股權前須持有購股權的最低期限。

(G) 於接納一份購股權時應付款項及應作出付款的期限

於接納授出一份購股權的要約時須支付1港元代價。自載有要約的函件寄發予該名參與人士當日起計21日內可接納購股權。

(H) 釐定行使價的基準

就根據購股權計劃條款作出的任何調整而言，任何特定購股權的行使價將為董事會釐定的價格，惟在任何情況下至少須為以下最高者：(i)於授出購股權日期(須為交易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本公司股份收市價；(ii)於緊接授出購股權日期前五個交易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本公司平均收市價；及(iii)於授出購股權日期本公司股份的面值。

董事會報告

(I) 購股權計劃的剩餘期限

購股權計劃將自採納日期起 10 年期間內有效及生效。

截至報告日期，自採納日期以來，並無購股權獲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

股權掛鈎協議

除購股權計劃外，本公司年內概無訂立任何股權掛鈎協議，亦無任何股權掛鈎協議於年末仍然存續。

稅項減免

就董事所知，概無股東因持有本公司證券而獲得任何稅務減免。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主要客戶及供應商應佔年內銷售及採購百分比如下：

作為一家烘焙坊及連鎖餐飲店，我們擁有龐大且多樣化的客戶群。來自五個最大客戶的收入佔本年度總收入的比例少於 5%。

採購	%
— 最大供應商	20
— 五大供應商	55

概無董事、其聯繫人或就董事所深知擁有本公司股本超過 5% 的任何股東於上述主要客戶或供應商中擁有權益。

關聯方交易及關連交易

於年內，與其關聯方的重大交易或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的交易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9。根據 GEM 上市規則第 20 章，該等交易均不構成須予披露關連交易。

捐款

本年度，本集團並無作出任何現金捐款。

權益披露及其他資料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0年6月30日，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備存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所指的交易必守標準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I. 本公司普通股的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好/淡倉	所持/擁有權益的股份數目	股權百分比
Goh Leong Heng Aris (「 Aris Goh 先生」)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附註)	好	153,000,000	63.75%
Anita Chia Hee Mei (「 Anita Chia 女士」)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附註)	好	153,000,000	63.75%

附註：

該等股份由Goh Leong Heng Aris先生及Anita Chia Hee Mei女士的受控法團AA Food Holdings(「**AA Food**」)持有。

II. 於相聯法團—AA Food 普通股的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擁有權益的股份數目	股權百分比
Goh Leong Heng Aris (「 Aris Goh 先生」)	實益擁有人	1	50%
Anita Chia Hee Mei (「 Anita Chia 女士」)	實益擁有人	1	5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0年6月30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的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備存的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0年6月30日，以下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備存的登記冊的5%或以上的權益：

主要股東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所持／擁有權益		
		的股份數目	好／淡倉	股權百分比
AA Food (附註1)	實益權益	153,000,000	好	63.75%
Aris Goh 先生 (附註1)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153,000,000	好	63.75%
Anita Chia 女士 (附註1)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153,000,000	好	63.75%
Dunman Capital Global Limited (附註2)	實益權益	27,000,000	好	11.25%
楊帆先生(「楊先生」)(附註2)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27,000,000	好	11.25%
Zhong Hua 女士(附註3)	配偶權益	27,000,000	好	11.25%

附註：

- (1) AA Food由Aris Goh先生及Anita Chia女士直接平均擁有。由於(i)Aris Goh先生為Anita Chia女士的配偶；及(ii)AA Food由Aris Goh先生及Anita Chia女士各持一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Aris Goh先生及Anita Chia女士各自被視為擁有AA Food所持全部股份的權益。
- (2) Dunman Capital Global Limited由楊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楊先生被視為擁有Dunman Capital Global Limited所持全部股份的權益。
- (3) Zhong Hua女士為楊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Zhong Hua女士被視為或當作於楊先生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備存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服務合約

所有在任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任期由上市日期起計三年並應繼續直至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自上市日期起初步任期為三年的委任函，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董事服務年期須按細則所載董事輪值退任。

除上文所批露者外，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或委任函(於一年內到期或可由僱主釐定而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合約或委任函除外)。

董事薪酬

董事薪酬須待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該等薪酬須由董事會及薪酬委員會參考董事的職責、責任及表現以及本集團的業績釐定。有關董事薪酬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

薪酬政策

本公司已遵守GEM上市規則設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就本公司的薪酬政策以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架構；制訂薪酬政策建立正式及透明程序；及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組合，包括實物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賠償付款(包括因離職或終止職務或委任應付的任何賠償)作出推薦建議。

根據本公司的薪酬政策，薪酬委員會考慮可資比較公司所付薪金、所付出時間、職責及本集團內其他職位的僱用條件等因素。

有關董事薪酬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及8。

獲准許彌償條文

細則規定董事可從本公司的資產及溢利獲得彌償，彼等就其職務執行其職責時因所作出、發生的作為或不作為而招致或蒙受之所有訴訟、費用、收費、虧損、損害及開支，可獲確保免就此受任何損害；惟本彌償不延伸至任何與董事欺詐或不忠誠有關的事宜。

董事於交易、安排及重大合約中擁有的權益

有關持續關連交易及關聯方交易的詳情載於企業管治報告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

儘管如上文所述，惟概無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為與本集團業務有關的任何屬重大的交易、安排或合約之參與方，及於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人士在與本集團業務有關的任何屬重大的交易、安排或合約中擔任董事，或概無該等人士之關連實體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於本年度內任何時間內存續的重大權益。

董事會報告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除購股權計劃外，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承諾作為任何安排的參與方，而令董事於本年度任何時間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股份或債券的方式獲取利益。

管理合約

本年度，並未訂立或存在任何有關管理本公司整體或任何重大業務的合約（僱用合約除外）。

於競爭權益中擁有的權益

概無董事、本公司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在與本年度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的本集團業務以外之業務中擁有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1.04條作出披露的權益。

不競爭承諾

本公司的控股股東，Aris Goh先生、Anita Chia女士及AA Food分別向本公司確認，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本報告日期，彼等已分別妥為遵守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的條款。

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不競爭契據的合規情況，並信納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本報告日期，不競爭契據條款已獲妥為遵守並予生效。

於本年度，董事會並無自任何董事就與我們的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的任何業務（本集團除外）中擁有權益者收取任何確認書。

合規顧問的權益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19條，本公司已委任均英高財務顧問有限公司（「英高」）為合規顧問。除本公司與英高訂立之日期為2019年10月24日的合規顧問協議外，英高或其董事、僱員或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擁有有關本公司的任何權益，或於本公司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本中擁有於本報告日期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32條知會本集團的任何權益。

充足的公眾持股量

於本報告日期，根據本公司所得之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深知，本公司已就其股份維持GEM上市規則項下規定的充足公眾持股量。

法律及法規的合規情況

本集團完全遵守所有法律及法規，並定期監督及收集與本集團業務相關的法律、規則及法規有關的變動之資料，以確保本集團遵守該等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尤其是可能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的法律、規則及法規。

獨立核數師

本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乃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進行審核，彼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退任，並合資格獲重新委任。重新委任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獨立核數師的決議案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提呈。

承董事會命

新加坡美食控股有限公司

Goh Leong Heng Aris

主席兼執行董事

新加坡，2020年9月30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新加坡美食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新加坡美食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 70 至 121 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

- 於 2020 年 6 月 30 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現金流量表；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 2020 年 6 月 30 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性

根據國際會計師職業道德準則理事會頒布的《國際會計師職業道德守則(包含國際獨立性標準)》(以下簡稱「道德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道德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為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減值評估。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p>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減值評估</p> <p>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4(a)、14及15。</p> <p>於2020年6月30日，貴集團烘焙坊及餐廳的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分別為2.2百萬新加坡元及12.6百萬新加坡元，構成了2020年6月30日總資產的重要部分。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須於發生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進行減值評估。</p> <p>管理層於各報告期末審查個別烘焙坊及餐廳的財務表現，以識別是否存在減值現象。</p> <p>若發現有減值跡象，管理層識別該等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所屬的相關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並根據該等現金產生單位的公允價值減去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計算中的較高者，估計其可收回金額。根據已進行之評估結果，管理層釐定截至2020年6月30日，貴集團的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無需計提減值撥備。</p>	<p>於測試管理層的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的減值評估時，我們進行了下列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我們測試了管理層對於是否存在任何減值跡象的評估； • 對於存在減值現象的烘焙坊及餐廳，我們評估了管理層在釐定可收回金額時所使用方法的適當性； • 我們將上一年度的預測經營業績與相關烘焙坊及餐廳的目前年度表現進行了比較，以評估管理層歷史估計的準確性； • 透過將折現現金流量預測與各個烘焙坊及餐廳的歷史表現、管理層批准的外部經濟數據及財務預算進行比較，我們評估了管理層在折現現金流量預測中採用的年收入增長率的合理性； • 我們在內部估值專家的參與下，參考了市場內可比公司的外部數據，評估了管理層採用的折現率的合理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由於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的大小以及減值評估中使用的關鍵假設(例如年收入增長率及折現率)中管理層所採用判斷的重要性，因此我們集中於此領域。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 我們評估了管理層根據現金流量折現預測的關鍵假設進行的敏感性分析，以評估可收回金額變動的程
度；及

- 我們考慮了綜合財務報表中相關披露的適當性。

根據我們已進行的程序，我們發現管理層對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之減值評估所採用的主要假設受可獲得之證據支持。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須負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國際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用以消除對獨立性產生威脅的行動或採取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梁寶華。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20年9月30日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年度	
		2020年 新加坡元	2019年 新加坡元
收入	5	14,739,159	16,319,367
其他收入	6	417,491	165,959
其他虧損淨額	7	(229,909)	(29,538)
所使用原材料和消耗品		(3,211,872)	(3,282,434)
員工福利成本	8	(4,213,889)	(3,776,468)
短期租賃及可變租賃付款項下的費用	15	(293,056)	(300,689)
租金優惠	15	1,188,067	—
使用權資產折舊	15	(4,161,087)	(3,846,261)
廠房及設備折舊	14	(599,450)	(501,531)
上市開支		(3,609,820)	(1,279,667)
其他開支	9	(1,501,853)	(652,111)
財務收入	10	38	69
財務費用	10	(1,099,290)	(1,104,646)
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2,575,471)	1,712,050
所得稅開支	11	(11,581)	(260,712)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溢利及全面(虧損)/收入 淨額		(2,587,052)	1,451,338
每股(虧損)/盈利			
— 基本及攤薄(新加坡仙)	12	(1.38)	0.81

上述綜合全面收益表應與所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財務狀況表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年度

	附註	於6月30日	
		2020年 新加坡元	2019年 新加坡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廠房及設備	14	2,246,728	2,632,409
使用權資產	15	12,556,248	16,881,143
遞延稅項資產	16	245,867	206,183
按金及預付款項	17	1,433,708	1,138,827
		16,482,551	20,858,562
流動資產			
存貨	18	100,829	114,4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7	840,596	758,688
應收董事款項	19	99,656	4,826,67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	7,090,073	2,792,845
		8,131,154	8,492,621
總資產			
		24,613,705	29,351,183
權益與負債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1	441,360	–
股份溢價	21	7,100,029	–
其他儲備	22	1,780,379	1,780,000
(累計虧損)/留存收益		(2,113,104)	3,373,948
權益總額			
		7,208,664	5,153,948
負債			
非流動負債			
修復成本撥備	24	345,289	344,457
租賃負債	15	9,986,179	13,887,173
借款	25	917,790	988,200
遞延稅項負債	16	153,608	226,608
		11,402,866	15,446,438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6	1,863,661	4,134,124
即期所得稅負債		175,506	219,060
租賃負債	15	3,697,398	3,820,696
借款	25	265,610	576,917
		6,002,175	8,750,797
負債總額			
		17,405,041	24,197,235
權益及負債總額			
		24,613,705	29,351,183

上述綜合財務狀況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第70至121頁的綜合財務報表經董事會於2020年9月30日批准，並由下列人士代表董事會簽署。

Goh Leong Heng Aris

董事

Anita Chia Hee Mei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年度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總計 新加坡元
	附註	股本	股份溢價	其他儲備	保留盈利／ (累計虧損)	
		新加坡元	新加坡元	新加坡元	新加坡元	
2018年7月1日餘額		*	–	1,680,000	1,922,610	3,602,610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1,451,338	1,451,338
與擁有人之交易，直接在權益中 確認						
重組完成之前註冊成立公司		–	–	100,000	–	100,000
於2019年6月30日結餘		*	–	1,780,000	3,373,948	5,153,948
於2019年7月1日結餘		–	–	1,780,000	3,373,948	5,153,948
年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	–	(2,587,052)	(2,587,052)
與擁有人之交易，直接在權益中 確認						
重組完成前一家集團公司發行 股份		–	–	2,600,381	–	2,600,381
股息	23	–	–	(2,600,000)	(2,900,000)	(5,500,000)
重組影響		2	–	(2)	–	–
根據資本化發行的股份	21	331,018	(331,018)	–	–	–
根據上市發行的股份	21	110,340	9,840,273	–	–	9,950,613
上市開支計入股份溢價		–	(2,409,226)	–	–	(2,409,226)
於2020年6月30日結餘		441,360	7,100,029	1,780,379	(2,113,104)	7,208,664

* : 少於1新加坡元

上述綜合權益變動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年度	
		2020年 新加坡元	2019年 新加坡元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經營產生的現金	28	1,027,592	8,498,377
已付所得稅		(167,819)	(32,464)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859,773	8,465,913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應收董事款項增加		(772,978)	(2,683,004)
購買廠房及設備		(299,306)	(1,300,979)
已收利息收入		38	69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072,246)	(3,983,914)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根據上市發行股份的所得款項總額		9,950,613	–
重組完成前本集團一家附屬公司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	100,000
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的所得款項		1,220,656	1,378,550
借貸所得款項		400,000	990,000
償還借款		(781,717)	(203,171)
已付借款利息		(73,724)	(53,726)
租賃負債利息償還		(1,012,944)	(1,024,353)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2,595,533)	(3,410,366)
已付上市開支		(2,409,226)	(222,339)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4,698,125	(2,445,40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4,485,652	2,036,594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92,845	771,562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188,424)	(15,311)
於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	7,090,073	2,792,845

上述綜合現金流量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1 一般資料及重組

1.1 一般資料

新加坡美食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9年5月16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1961年第3號法例，經合併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的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的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烘焙產品製造及零售以及經營餐廳。

在本公司註冊成立並完成重組(為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GEM」)上市(「上市」)做準備)(「重組」)之前，本集團業務是由在新加坡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以及在新加坡的獨資商號Proofer Bakery & Pizzeria(統稱為「營運公司」)進行，其均由Goh Leong Heng Aris(「Goh先生」)及Anita Chia Hee Mei(「Goh夫人」)(統稱「Goh家族」)控制。於2020年4月24日重組完成後，本公司成為本集團旗下其他公司的控股公司。

本公司股份自2020年5月18日起在GEM上市。

除非另有說明，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新加坡元(「新加坡元」)呈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編製本綜合財務報表所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除另有指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呈列年度內貫徹應用。

2.1 呈列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

緊接重組前，本集團業務由營運公司開展。根據重組，本集團業務轉讓予本公司並由本公司持有。本公司於重組前並無涉及任何其他業務，且並不符合企業的定義（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界定者）。重組僅為本集團業務的重組，管理層並無任何變動且本集團業務的最終擁有人實質上維持不變。

因重組而產生的本集團被視為營運公司下的本集團業務的延續。因此，綜合財務報表作為本集團業務的延續按營運公司的賬面值編製及呈列，猶如本集團架構於2018年7月1日以來一直存在。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擬備財務報表須採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管理層亦須行使其判斷。涉及較高程度的判斷或複雜性的範疇，或假設及估計對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屬重要的範疇，於附註4披露。

本集團自2019年7月1日起提前追溯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COVID-19相關租金寬免」。修訂本提供可選擇的可行權宜方法，允許承租人選擇不評估與COVID-19相關的租金寬免是否屬租賃修訂。採納該選擇的承租人可將合資格租金寬免以非租賃修訂的入賬方式入賬。可行權宜方法僅應用於因COVID-19疫情直接引致的租金寬免且須滿足如下所有條件方會適用：

- (a) 租賃付款變動導致租賃的經修訂對價與緊接變動前租賃對價大致相同或低於緊接變動前租賃對價；
- (b) 租賃付款的任何減少僅影響於2021年6月30日或之前到期的付款；及
- (c) 租賃的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重大變動。

承租人作出此選擇後，應將租金寬減導致的任何租賃付款變動入賬，作為在租賃付款減少發生的期間於損益表確認為負值的可變租賃付款。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1 呈列基準(續)

尚未採納的新準則及註釋

多項新訂準則及準則修訂本以及修訂於2020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但於在編製本財務報表時尚未應用。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 出售或注入	待定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 第8號(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202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2020年1月1日
2018年財務報告概念框架	財務報告概念框架之經修訂	2020年1月1日
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9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對沖會計	202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本集團將於上述相關的新訂及對現行準則修訂生效時予以採納。管理層正在評估該等新訂準則及對現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作出修訂之影響，並預期採納上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造成重大財務影響。

2.2 綜合入賬

綜合入賬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擁有控制權的實體。倘本集團須承擔或享有因參與實體活動而產生的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權利，且有能力透過對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則本集團對該實體擁有控制權。附屬公司於控制權轉至本集團之日起綜合入賬，並於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綜合入賬。

非控股權益包括並非直接或間接由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擁有的權益，佔一間附屬公司經營業績淨額及淨資產的部分。該等權益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內獨立列示。全面收入總額根據對一間附屬公司各佔的權益，歸屬於非控股權益，即使此將導致非控股權益結餘出現虧絀。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2 綜合入賬(續)

業務合併

除同一控制下業務合併外本集團採用收購法入賬業務合併。收購附屬公司所轉讓的代價乃本集團所轉讓資產、結欠被收購方前擁有人的負債及所發行股權的公平值。所轉讓的代價包括因或然代價安排而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於業務合併中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初步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按逐項收購基準確認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於被收購方屬於現時擁有權權益並賦予其持有人於清盤時按比例分佔實體資產淨值的非控股權益乃以公平值或現時的擁有權權益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中已確認款額的比例計量。非控股權益的所有其他組成部分按其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規定的其他計量基準則除外。

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支銷。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收購方原先所持被收購方股權於收購日期的賬面值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重新計量，重新計量產生的任何盈虧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

本集團將予轉讓的任何或然代價於收購日期按公平值確認。被視為資產或負債的或然代價公平值的其後變動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分類為權益的或然代價不予重新計量，而其後結算於權益入賬。

所轉讓代價、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任何先前於被收購方的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高於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平值時，其差額以商譽列賬。就議價購買而言，如所轉讓代價、已確認非控股權益及先前持有的權益的總額低於所收購附屬公司資產淨值的公平值，其差額將直接在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

集團內公司間的交易、結餘及集團公司交易的未變現收入均予對銷，未變現虧損亦予對銷。附屬公司呈報的金額已在需要時予以調整，以確保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相符一致。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2.2 綜合入賬 (續)

獨立財務報表

於附屬公司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列賬。成本包括投資的直接歸屬成本。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如股息超過宣派股息期內附屬公司的全面收入總額，或如在獨立財務報表的投資賬面值超過財務報表中被投資公司淨資產(包括商譽)的賬面值，則必須對於附屬公司投資作減值測試。

2.3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以與向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作出內部報告一致的方式呈報。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表現的主要經營決策者為作出策略決定的本公司執行董事。

2.4 外幣換算

(a)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的歷史財務資料所列項目以實體經營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歷史財務資料以本公司的功能及呈列貨幣新加坡元(「新加坡元」)呈列。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的匯率或項目經重新計量的估值換算為功能貨幣。因該等交易結算及按年結日的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而產生的外匯盈虧均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

有關借款的外匯盈虧在綜合全面收益表列為「財務成本」。對綜合全面收益表構成影響的所有其他外匯盈虧均在「其他虧損」內呈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4 外幣換算(續)

(c) 集團公司

功能貨幣有別於呈列貨幣的所有本集團實體(當中均無採用高通脹經濟體系的貨幣)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按以下方式換算為呈列貨幣：

- (i) 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日期的收市匯率換算；
- (ii) 收入及開支乃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該平均匯率並不代表交易當日匯率的累計影響的合理約數；在此情況下，收支項目按交易當日的匯率換算)；及
- (iii) 所有因此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並於匯兌儲備中累計。該等匯兌差額於出售實體或出售部份實體而導致計提該儲備時重新分類至綜合全面收益表。

2.5 廠房及設備

廠房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項目的直接應佔開支。

後續成本僅在與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而該項目的成本能被可靠計量時，方可計入資產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已更換部分的賬面值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成本則在產生的財政期間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

折舊使用直線法計算，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將分配折舊金額。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可使用年期
租賃裝修	租期或6年(以較短者為準)
機器	10年
傢俬及裝置	10年
電腦及IT設備	5年

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於各報告期末作出檢討及調整(如適用)。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5 廠房及設備(續)

倘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其賬面值即時撇減至可收回金額。

出售虧損按所得款項與賬面值的差額確定，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其他收入／(虧損)」確認。

2.6 非金融資產減值

資產在事件或情況轉變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須檢討有否減值。於資產賬面值高於其可收回金額時，須將差額確認為減值虧損。可收回金額指資產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中的較高者。為評估減值，資產按獨立可識別現金流量(現金產生單位)的最低水平分類。非金融資產倘出現減值，則須在各報告日期檢討會否撥回減值。

自最後確認減值虧損後，僅當用於釐定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發生變動時，資產的減值虧損才會撥回。該資產的賬面值會增加至其經修訂可收回金額，惟該金額不應超過過往年度／期間並無就該項資產確認減值虧損而應釐定的賬面值(扣除累計折舊)。

資產減值虧損撥回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

2.7 金融資產

(a) 分類

本集團僅於以下條件均獲達成時方會將其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成本計量：

- 資產乃於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內持有；
- 合約條款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本金及利息付款。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成本計量。

有關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類別的詳細資料，請參見附註2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7 金融資產(續)

(b) 計量

於初步確認時，本集團按金融資產的公平值加(倘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購金融資產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計量該金融資產。

就持作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資產而言，倘該等現金流量純粹為本金及利息付款，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入。

債務工具的後續計量取決於本集團管理資產的業務模式及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本集團將其債務工具按攤銷成本進行分類。

(c) 減值

本集團按前瞻性基準評估與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債務工具有關的預期信貸虧損。所應用的減值方法取決於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

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批准的簡化方法，該方法規定自初步確認應收款項起確認全期預期虧損。

就其他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應用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或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視乎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有否大幅增加而定。倘應收款項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大幅增加，減值計量為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d) 確認及終止確認

定期購買及出售的金融資產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買賣該資產之日)予以確認。倘從金融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到期，或本集團已轉讓其擁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e) 抵銷金融工具

倘有法定可強制執行權利可抵銷已確認金額，並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時，則金融資產與負債可予以抵銷，並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報淨額。法定可執行權利不得依賴未來事件而定，而在日常業務過程中以及本公司或對手方一旦出現違約、無償債能力或破產時亦必須可強制執行。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8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列賬。成本按先入先出(「先入先出」)法釐定。成本包括發票成本。可變現淨值為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扣除進行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

2.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綜合現金流量報表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內的銀行通知存款。

2.10 合併資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發行新股份直接應佔的增量成本於權益中作為所得款項扣減項(扣除稅項)列示。

2.1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指日常業務過程中向供應商購買貨品或服務而付款的責任。倘若款項於一年內或更短期內(或較長的正常業務週期內)到期應付，則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呈列為非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2.12 借款

借款初步按公平值(扣除交易成本)確認，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金額之間的任何差額於借款期間採用實際利率法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

當合約中規定的責任解除、取消或屆滿時，借款從資產負債表中剔除。賬面值與已支付代價(包括已轉讓的非現金資產或所承擔的負債)之間的差額，在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為其他收入或財務成本。

除非本集團可無條件將借款的結算遞延至綜合財務狀況報表日期後最少12個月，否則借款分類為流動負債。

2.13 借款成本

於往績記錄期間並無合資格的資產。所有借款成本於其產生的期間在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借款成本包括利息開支、有關租賃的融資費用及由外幣借款產生的匯兌差額(其被視為對利息成本的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2.14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期內的所得稅開支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稅項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惟倘稅項與在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則除外。在該情況下，稅項亦分別在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

(a) 即期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支出根據本集團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各報告期末已制定或實質上制定的稅法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詮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的稅款提撥準備。

(b)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以負債法就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於綜合財務資料內的賬面值兩者的暫時性差異確認。然而，倘遞延所得稅乃因初步確認商譽或於業務合併以外的交易時初次確認資產或負債產生而於交易時不影響會計處理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則遞延所得稅不予確認。遞延所得稅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日期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釐定，並預期於變現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或清償遞延稅項負債時應用。

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可能有未來應課稅溢利可抵銷暫時性差異時確認。

(c) 抵銷

倘有法定可強制執行權利可抵銷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及遞延稅項結餘與同一稅務機關有關時，則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可予以抵銷。倘實體擁有法定可強制執行權利進行抵銷並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時，則即期稅項資產及稅項負債可予以抵銷。

(d) 投資稅項抵免

倘尚未使用稅項抵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本集團以其他稅項抵免入賬的類似方式將投資稅項抵免（如生產力及創意稅務優惠計劃）入賬，前提條件是未來應課稅溢利有可能用於抵銷未使用稅項抵免。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2.15 僱員福利

(a) 定額供款計劃

定額供款計劃乃退休福利計劃，據此，本集團向獨立實體(如中央公積金)以強制性、合約性或自願性基礎支付固定供款。一旦支付供款，本集團將無進一步支付責任。

(b) 僱員休假權利

僱員的年假權利在僱員應享有時確認。就直至報告期末因僱員提供服務所產生的年假的估計負債計提應計費用。

2.16 修復成本撥備

修復成本撥備指使用無風險除稅前利率估計協定於相關租約屆滿時對本集團租用的物業進行復原工程之成本的現值。有關撥備乃由董事根據其最佳估計釐定。相關修復成本已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列作使用權資產(見附註2.19)。

2.17 其他撥備

倘本集團因過往事件須承擔現有的法定或推定責任，而可能導致資源流出以履行有關責任，以及有關金額能可靠估計時，則會確認其他撥備。未來的經營虧損則不會確認撥備。

倘出現多項類似責任，經由考慮整體責任類別釐定清償責任會否導致資源流出。即使同類責任內任何一個項目導致資源流出的可能性不大，仍會確認撥備。

撥備以無風險利率按照預期清償有關責任所需開支的現值計量，該利率反映當前市場對金錢時間值和有關責任特定風險的評估。隨著時間過去而增加的撥備確認為利息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18 收入確認

收入於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取決於合同條款及其適用的法律，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可能會在一段時間內或某個時間點轉移。

在本集團透過將承諾的貨品轉移至客戶以履行履約義務時，而其金額能反映為交換該等產品或服務而預期收取的代價，則會確認收入。

於合同開始時，本集團進行評估以識別向各項客戶轉移可區分的產品或服務的承諾的履約義務。為了識別履約義務，本集團需要根據本集團通常的商業慣例、頒佈的政策或具體的聲明，考慮合同中向客戶承諾的所有產品或服務。

本集團在確定產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是隨時間還是在某個時間點轉移予客戶時，將取決於對以下三項條件的分析。倘本集團符合下列任何一項條件，收入將在一段時間內予以確認：

- 客戶同時收到且消耗所有利益；或
- 本集團履約時創造及增強由客戶控制的資產；或
- 並未創造一項可被本集團用於其他用途的資產，以及本集團具有強制執行權收取至今已履約部分的款項。

倘履約義務在一段時間內不符合上述條件，則履約義務在某個時間點履行。

倘獲得客戶合同所產生的增量成本預期可收回，則本集團將該等成本確認為合同成本。合同成本按照與轉讓資產相關貨品或服務所用相同模式攤銷。

(a) 銷售烘焙產品

烘焙產品的銷售收入於產品交付時某一時間點確認。

(b) 經營餐廳

本集團經營連鎖餐廳並提供餐飲服務。收入在相關服務提供予客戶並收取付款同時確認為一項履約義務。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19 租賃

本集團租賃多項物業及汽車以經營其業務。物業租賃通常為定期三年，並可選擇續期三年。租賃條款按個別基準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租賃協議並無施加任何契諾，惟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款的抵押品。

物業租賃於相應租賃資產可供本集團使用的日期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各項租賃付款乃分配至負債及財務成本。財務成本在租賃期內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以便在每段期間的剩餘負債結餘中產生固定的定期利率。

租賃產生的資產及負債初步按現值進行計量。租賃負債包括以下租賃付款的淨現值：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去任何應收租賃獎勵
- 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
- 承租人在剩餘價值擔保下預期應付款項
- 採購權的行使價格(倘若承租人合理地確定行使該權利)，及
- 支付終止租賃的罰款(倘若租賃條款反映承租人行使該權利)。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包括以下各項：

- 租賃負債的初步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所作的任何租賃付款，減去所得的任何租賃獎勵；
- 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修復成本。

隨後，使用權資產由租賃開始日期至租賃期限結束時使用直線法進行折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2.19 租賃 (續)

租賃付款採用租賃所隱含的利率(倘該利率可釐定)或本集團的增量借款利率進行貼現。本集團採用的貼現率為7.0%(2019年:6.5%)，與本集團的增量借款利率相若。

與短期租賃相關的付款以直線法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為「租金開支」。短期租賃指租賃期為少於12個月的租賃。

本集團多項物業租賃包含1至3年的延續選擇權。該等條款用以提高管理合約方面的營運靈活性。所持的所有延續選擇權僅可由本集團(而非各自的出租人)行使。在確定租賃期時，本集團會考慮引發行使延續選擇權的經濟誘因的所有事實及情況。倘若發生影響評估的重大事件或情況的重大變動，則會對評估進行審查。

本集團自2019年7月1日起提前追溯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COVID-19相關租金寬免」如附註2.1所披露。修訂本提供可選擇的可行權宜方法，允許承租人選擇不評估與COVID-19相關的租金寬免是否屬租賃修訂。採納該選擇的承租人可將合資格租金寬免以非租賃修訂的入賬方式入賬。可行權宜方法僅應用於因COVID-19疫情直接引致的租金寬免且須滿足附註2.1所載的所有條件：

2.20 政府補助

倘能夠合理地保證將可收取政府補助，而本集團將會符合所有附帶條件，政府補助會按其公平值確認為應收款項。

應收政府補貼於有必要與政府補助擬補償的相關成本進行配對的期間按系統基準確認為收入。與開支相關的政府補助在呈報相關開支時扣除。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2.21 股息分派

向本公司股東分派的股息乃於股息獲本公司股東或董事(如適用)批准的期間內，在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中確認為負債。

2.22 每股盈利

(i)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有關財政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不包括普通股以外之任何權益成本)除以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根據年內發行的普通股之分紅元素進行調整及不包括庫存股份)。

(ii)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調整用於釐定每股基本盈利的數字，以計及利息的除所得稅後影響及與潛在攤薄普通股有關的其他融資成本，以及假設轉換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發行在外的額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23 財務擔保

本集團已就其附屬公司的銀行借貸向銀行發出公司擔保。該等擔保為財務擔保，乃由於倘附屬公司未能根據借貸條款償還到期本金或利息，本公司須向銀行作出償還。該等集團內公司間的交易於綜合時對銷。

財務擔保合約初始按公平值加交易成本計量，並於其後按下列較高者計量：

- (a) 於初始確認時已收的溢價減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確認的累計收益金額；及
- (b) 使用減值方法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計算的預期虧損金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業務承受：市場風險(包括貨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策略集中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因素，旨在盡量減少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管理層負責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以確保合時及有效地採取適當措施。基於本集團的財務架構及現有營運性質並不複雜，管理層並無進行對沖活動。

(a) 市場風險

(i) 外匯風險

外匯風險為金融工具的價值因匯率變動而波動的風險。

於2020年及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基於以新加坡元以外貨幣計值之交易而面臨外匯風險。產生此風險的外幣主要為港元(「港元」)。

本集團關於港元的貨幣風險如下：

	於6月30日	
	2020年 新加坡元	2019年 新加坡元
金融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168,145	350,375
金融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125,725)	(1,751,602)
承受貨幣風險的金融資產/(負債)淨額	4,042,420	(1,401,227)

倘若新加坡元兌港元升值/貶值5%，在其他所有變數維持不變的情況下，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年度的稅前虧損將增加/減少202,000新加坡元。

倘若新加坡元兌港元升值/貶值5%，在其他所有變數維持不變的情況下，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的稅前溢利將增加/減少70,000新加坡元。

(ii)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因向信譽良好的持牌銀行及金融機構借入銀行借款而產生。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大部份銀行借款按固定利率計息，故並無面對重大利率風險。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b)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應收董事款項。

(i) 風險管理

信貸風險按群組基準管理。就銀行及金融機構而言，只有經獨立評級取得投資等級信貸評級的一方才會獲接納。

本集團已制定政策，以確保透過各途徑向具備適當信貸記錄的客戶作出銷售，以及限制因信用卡公司而承受的信貸風險金額。

向客戶銷售需要以現金或使用電子支付方式結付，以減輕信貸風險。信貸風險概無顯著集中的情況。本集團的業務並無承受重大信貸風險。

(ii)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應收董事款項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須按預期信貸虧損模型處理。

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規定的簡易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即計提全期預期虧損撥備。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根據共同信貸風險特徵及發票日期分組。預期虧損率乃根據於報告期末前12個月期間各項銷售的付款情況及本期間內出現的相應過往信貸虧損計算得出。過往虧損率已作出調整以反映影響客戶償還應收賬項能力的宏觀經濟因素的當前及前瞻性資料。根據上述考慮因素，本集團並不預期出現任何重大違約可能性，且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並不重大。於往績記錄期間，預期信貸虧損率極低。

就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而言，管理層經考慮歷史違約風險及近期內履行其合約現金流量責任的能力評估對手方的信貸質素。確認的虧損撥備(如有)限制於12個月的預期虧損，因該等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被認為具有較低的信貸風險，主要因有關金融資產概無違約歷史且債務人近期具有履行其合約現金流量責任的能力。於2020年及2019年6月30日，概無就該等金融資產計提減值虧損。於往績記錄期間，預期信貸虧損率極低。

就應收董事款項而言，結餘乃於整體集團庫務策略下以集團層面共同管理。管理層認為董事將有能力於短期內履行其責任。於往績記錄期間預期信貸虧損率為最少。

儘管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亦須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減值規定處理，但已識別減值虧損並不重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c)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定期監察現有及預期的流動資金需求，以確保本集團維持足夠現金儲備以滿足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求。本集團透過多項來源(包括於本集團認為適當的情況下有序變現短期金融資產)維持流動資金，本集團亦同時考慮將長期融資納入其資本結構內。本集團旨在透過保持充足銀行結餘及可供動用信貸額度，維持資金的靈活彈性，讓本集團於可見將來繼續經營其業務。

於2020年及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所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預期可隨時運用於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於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額為2,128,979新加坡元，據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有足夠的資本滿足其流動資金需求。

下表列示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根據由結算日至合約到期日的剩餘期間按照相關到期組別進行之分析。表內披露的金額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及本集團須按要求支付的最早日期。下表所述的本集團借款金額包括使用合約利率計算的利息支付如下：

	按要求 新加坡元	少於1年 新加坡元	1至2年 新加坡元	2至5年 新加坡元	5年以上 新加坡元	總計 新加坡元
於2020年6月30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1,289,985	-	-	-	1,289,985
借貸	-	344,147	391,960	619,524	-	1,355,631
租賃負債	-	4,391,189	3,942,139	6,817,962	119,151	15,270,441
於2019年6月30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3,497,546	-	-	-	3,497,546
借貸	238,829	376,594	370,487	762,174	-	1,748,084
租賃負債	-	4,832,705	4,617,356	10,089,604	946,283	20,485,948

下表概述附有以貸款協議所載的議定還款日期為基礎的按要求償還條款之本集團借款到期日分析。該等金額包括按合約利率計算的利息款項如下：

	少於1年 新加坡元	1至2年 新加坡元	2至5年 新加坡元	總計 新加坡元
於2019年6月30日				
借貸	70,833	70,438	129,137	270,408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12個月，所有附有按要求償還條款並從2019年6月30日起超過一年到期之貸款均已全部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d)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目標，是保障本集團按持續經營基準繼續營運的能力，以為股東帶來回報，同時兼顧其他權益持有人的利益，並維持最佳的資本結構以減低資金成本。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或會調整向股東派付的股息金額，向股東退回資本，發行新股份或出售資產以減低債務。

本集團按照資產負債比率監控資本。此比率以淨債務除以總資本計算。淨債務乃以總借款加總租賃負債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總資本以匯總財務狀況報表所列示之「權益」加淨債務計算。

	於6月30日	
	2020年 新加坡元	2019年 新加坡元
借款(附註25)	1,183,400	1,565,117
租賃負債(附註15)	13,683,577	17,707,869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20)	(7,090,073)	(2,792,845)
債務淨額	7,776,904	16,480,141
權益總額	7,208,664	5,153,948
資本總額	14,985,568	21,634,089
資產負債比率	52%	76%

截至2020年及2019年6月30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已遵守所有由有關銀行設定之財務契約。資產負債比率由2019年的76%下降至2020年的52%，此乃由於上市後本集團的債務淨額減少及總權益增加。

(e) 公平值估計

以攤銷成本入賬的流動金融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非流動借款的公平值於附註25披露。

4 重要會計估算及判斷

估計及判斷會持續予以評估，並且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而作出，包括對相信有關情況下屬合理的未來事件的預期。本集團就未來作出有關估計及假設。顧名思義，該等會計估計甚少與有關實際結果相同。有重大風險可能導致下個財政年度須對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估計及假設討論如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估算及判斷(續)

(a) 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減值評估

如有任何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出現賬面值無法收回，包括(其中包括)前所未有的COVID-19疫情對本集團營運的經濟影響時，本集團將評估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之減值情況。根據附註2.6所載之會計政策，該等資產之減值虧損按賬面金額超出其可收回金額之差額確認。可收回金額為資產扣除出售成本後之公平值與使用價值間兩者之較高者，乃根據可得之最佳資料計算，以反映於各報告日期從知情及自願買賣雙方進行之公平交易中出售資產，經扣除出售成本後所獲取之金額。釐定可收回金額需要使用估計及判斷。

釐定資產減值需管理層作出判斷，尤其為評估：(i)是否已出現顯示有關資產值可能無法收回的事件；(ii)可收回數額(即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後的數額及估計繼續在業務中使用資產(例如「使用價值」)所帶來的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淨額二者的較高者)可否支持資產賬面值；及(iii)編製現金流量預測所用的適當主要假設，包括增長率及現金產生單位(即零售商店)的此等現金流量預測是否以適當利率折現。

(b) 釐定租期的重要判斷

在釐定租期時，管理層考慮促使行使延期權或不行使終止權之經濟誘因的所有事實及情況。僅在能合理地確定租賃可延期(或不予終止)的情況下，延期權(或終止權後之期間)才會計入租期。

就零售商店及辦公室的租賃而言，下列因素一般最具關連性：

- 倘終止(或不延期)涉及巨額罰款，本集團通常會合理確定延期(或不終止)。
- 否則，本集團考慮其他因素(包括歷史租期及取代已租賃資產所需成本及涉及的業務中斷)。
- 倘預期任何租賃改善裝修具有重大剩餘價值，本集團通常會合理確定延期(或不終止)。

倘因發生重大事件或情況出現重大變動而影響該評估，且屬承租人控制範圍之情況下，具合理確定性的評估才會作修訂。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年度，兩個租賃的延期選擇權並未於保證租期屆滿時行使。如附註7所披露，終止確認相關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後，65,356新加坡元的租賃修訂收益(2019年：無)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年度

5 收入及分部資料

該等經營分部乃根據附註2所載的本集團會計政策而制定的內部管理報告識別。本公司執行董事被識別為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按個別基準監察其分部的經營業績，以決定資源分配及評估表現。

本集團以兩個經營分部：

1. 銷售烘焙產品 — 經營零售烘焙坊；
2. 經營餐廳 — 經營休閒快餐廳。

主要營運決策者從產品角度考慮業務。彼等審閱業務活動、經濟及法律特性等定性因素以及財務表現等定量因素，以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

如下所示的分部業績代表未計財務收入、未分配財務成本、上市開支及未分配的其他開支和其他虧損的經營利潤。年內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的分部資料如下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年度	銷售烘焙產品 新加坡元	餐廳營運 新加坡元	總計 新加坡元
在某個時間點確認的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10,252,620	4,486,539	14,739,159
所使用原材料及消耗品	(2,407,855)	(804,017)	(3,211,872)
僱員福利成本	(2,726,433)	(1,454,427)	(4,180,860)
短期租賃和可變租賃付款	(205,068)	(87,988)	(293,056)
租金優惠	979,911	208,156	1,188,067
使用權資產折舊	(2,920,611)	(1,240,476)	(4,161,087)
廠房及設備折舊	(420,971)	(178,479)	(599,450)
配送代理服務費	(66,828)	(89,549)	(156,377)
公用設施開支	(534,480)	(179,869)	(714,349)
財務成本	(654,250)	(344,317)	(998,567)
其他收入	278,529	138,962	417,491
其他虧損	(11,733)	(8,448)	(20,181)
分部業績	1,562,831	446,087	2,008,918
財務收入			38
財務成本			(100,723)
上市開支			(3,609,820)
未分配的其他開支及其他虧損			(873,884)
除所得稅前溢利			(2,575,47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年度

5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	銷售烘焙產品 新加坡元	餐廳營運 新加坡元	總計 新加坡元
在某個時間點確認的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10,968,379	5,350,988	16,319,367
所使用原材料及消耗品	(2,341,801)	(940,633)	(3,282,434)
僱員福利成本	(2,311,493)	(1,464,975)	(3,776,468)
短期租賃開支及可變租賃付款	(168,119)	(132,570)	(300,689)
使用權資產折舊	(2,735,652)	(1,110,609)	(3,846,261)
廠房及設備折舊	(362,028)	(139,503)	(501,531)
配送代理服務費	(62,007)	(99,911)	(161,918)
公用設施開支	(275,689)	(58,207)	(333,896)
財務成本	(346,465)	(672,196)	(1,018,661)
其他收入	142,399	23,560	165,959
其他虧損	(29,538)	—	(29,538)
分部業績	2,477,986	755,944	3,233,930
財務收入			69
財務成本			(85,985)
上市開支			(1,279,667)
未分配的其他開支			(156,297)
除所得稅前溢利			1,712,050

分部資產及負債

由於本集團業務的性質，本集團並不監控每個可報告分部的總資產及負債的計量。本集團的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新加坡。

主要客戶資料

年內概無單一外部客戶貢獻本集團收入的10%以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年度

6 其他收入

	截至 6 月 30 日止年度	
	2020 年 新加坡元	2019 年 新加坡元
政府補助(i)	416,250	158,893
其他	1,241	7,066
	417,491	165,959

政府補貼主要包括工作支援計劃(JSS)、外勞徵費回扣(FWL)、特別就業補貼(SEC)、加薪補貼計劃(WCS)及企業發展補貼(EDG)，由新加坡機構授予本集團。

工作支援計劃

工作支援計劃由新加坡政府於2020年2月設立，旨在於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期間為企業提供救濟及援助，以期在這不確定時期協助企業挽留本地員工。根據工作支援計劃，本集團的若干附屬公司(如合資格僱主)將獲得政府補助金，該補助金最多為每位本地僱員(新加坡公民及永久居民)月薪總額的75%，每名僱員的月薪上限為4,600新加坡元。工作支援計劃旨在為本公司提供2020年4月至2020年12月期間產生的工資支援。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185,173新加坡元的JSS補貼(2019年：無)。

外勞徵費回扣

另一個協助企業度過冠狀病毒疫情的計劃，是豁免繳納於2020年4月及2020年5月到期的外勞徵費回扣，以幫助公司削減成本和改善現金流。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109,250新加坡元的外勞徵費回扣(2019年：無)。

特別就業補貼

在特殊就業信貸下，新加坡政府為僱用55歲及以上、每月收入不超過4,000新加坡元的新加坡工人的僱主提供工資補償。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37,688新加坡元(2019年：33,294新加坡元)的特殊就業信貸補貼。

加薪補貼計劃

在工資信貸計劃下，新加坡政府將為每月工資總額不超過4,000新加坡元的新加坡僱員的加薪提供若干百分比的共同資助。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35,139新加坡元(2019年：34,210新加坡元)的工資信貸計劃補貼。

企業發展補貼

企業發展補貼是一項旨在協助新加坡中小企業在十個關鍵業務領域中建立能力的計劃。根據該計劃，中小型企業最多可獲得70%的政府補貼來支付合資格項目的費用。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49,000新加坡元(2019年：68,100新加坡元)的CDG補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年度

7 其他虧損淨額

	截至6月30日止年度	
	2020年 新加坡元	2019年 新加坡元
匯兌虧損淨額	(209,728)	(15,311)
棄置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85,537)	(14,227)
租賃修訂收益(附註15(a))	65,356	-
	(229,909)	(29,538)

8 僱員福利成本 — 包括董事薪酬

	截至6月30日止年度	
	2020年 新加坡元	2019年 新加坡元
工資、薪金及津貼	3,485,318	3,306,799
董事袍金	33,030	-
僱主於定額供款計劃的供款	304,672	253,286
其他	390,869	216,383
	4,213,889	3,776,468

(a)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2020年6月30日及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均為非董事)之酬金詳情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年度	
	2020年 新加坡元	2019年 新加坡元
工資、薪金及津貼	306,270	182,225
僱主於定額供款計劃的供款	43,389	19,958
其他	632	153
	350,291	202,336

彼等之酬金組別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數	2019年 人數
1港元 — 500,000港元(折合1新加坡元至89,941新加坡元)	5	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年度

8 僱員福利成本 — 包括董事薪酬(續)

(b) 高級管理人員薪酬

除分別在附註31(a)及8(a)中披露的董事及五名最高薪人士的薪酬外，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屬於以下範圍：

	截至6月30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數	2019年 人數
1港元至500,00港元(相當於1新加坡元至89,941新加坡元)	2	2

9 其他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年度	
	2020年 新加坡元	2019年 新加坡元
公用設施	445,899	333,896
配送代理服務費	156,377	161,918
核數師酬金 — 審計服務	285,000	8,000
法律及專業費用	346,133	22,926
其他	268,444	125,371
	1,501,853	652,111

10 財務收入／(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年度	
	2020年 新加坡元	2019年 新加坡元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38	69
下列項目的利息開支：		
— 租賃負債	(1,012,944)	(1,024,353)
— 銀行借貸	(73,724)	(53,679)
— 復原撥備	(22,419)	(18,885)
— 解除租賃按金的貼現	9,797	(7,729)
	(1,099,290)	(1,104,64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年度

11 所得稅開支

年內，新加坡所得稅按估計應課稅利潤稅率 17% (2019 年：17%) 計提。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的所得稅開支金額為：

	截至 6 月 30 日止年度	
	2020 年 新加坡元	2019 年 新加坡元
應佔溢利／(虧損)的稅項開支：		
— 即期所得稅	175,508	185,474
— 遞延所得稅(附註 16)	(112,684)	75,238
	62,824	260,712
過往財政年度超額撥備		
— 即期所得稅	(51,243)	—
所得稅開支	11,581	260,712

本集團的所得稅前(虧損)／溢利稅額與理論金額相差如下：

	截至 6 月 30 日止年度	
	2020 年 新加坡元	2019 年 新加坡元
除稅前(虧損)／溢利	(2,575,471)	1,712,050
按當地稅率 17% (2019 年：17%) 計算的稅項	(437,830)	291,049
下列項目的稅務影響：		
— 新加坡稅階收入豁免(i)	(112,056)	(202,091)
— 不可扣稅開支	697,180	220,030
— 毋須繳稅收入	(31,480)	—
— 稅項優惠(ii)	(52,990)	(55,904)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51,243)	—
— 其他	—	7,628
所得稅開支	11,581	260,712

- (i) 新加坡的稅階收入豁免包括部分免稅計劃以及新成立的初創公司的免稅計劃。新加坡稅階收入豁免乃指新加坡稅務機關為新成立公司引進的稅務寬免計劃。根據該計劃，合資格的新公司可於連續首三個評稅年度獲得稅項寬免。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合資格獲得部分免稅計劃，並合資格獲得新成立初創公司的免稅計劃。然而，本集團僅符合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財政年度的部分免稅計劃。此乃由於本集團的附屬公司不符合新成立的初創公司免稅計劃的所有權標準，該準則要求新成立的初創公司必須由至少一位股東持有，而該股東是至少持有普通股 10% 的個體。

- (ii) 稅務優惠是指為減輕業務成本而為所有合條件公司提供的企業所得稅退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年度

12 每股(虧損)/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的計算，是將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盈利除以年內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是基於附註21所述的重組及資本化發行自2018年7月1日起生效之假設而確定。

	截至6月30日止年度	
	2020年 新加坡元	2019年 新加坡元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盈利淨額	(2,587,052)	1,451,338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每股基本盈利	187,068,493	180,000,000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每股新加坡仙)	(1.38)	0.81

(b) 攤薄

截至2020年及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每股攤薄(虧損)/盈利等於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年度

13 附屬公司

於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在以下附屬公司擁有直接或間接權益：

公司名稱	主要活動	成立地點及日期	股本資料	於2020年 6月30日持有的 實際利息 %
由本公司直接持有				
AA United Holdings Limited	投資控股	英屬處女群島， 2019年1月21日	1,000美元	100
由本公司間接持有				
Laura Food Holdings Limited	投資控股	英屬處女群島， 2019年1月21日	1,000美元	100
Proofer Boulangerie Holdings Limited	投資控股	英屬處女群島， 2019年1月21日	1,000美元	100
Yuba Hut Holdings Limited	投資控股	英屬處女群島， 2019年1月21日	1,000美元	100
Anita Bakery Pte. Ltd.	糖果及烘焙產品零售	新加坡， 2014年3月10日	100,000新加坡元	100
Aris Gourmet Bakery Pte. Ltd.	糖果及烘焙產品零售	新加坡， 2014年2月7日	200,000新加坡元	100
Laura Baguette Pte. Ltd.	經營餐廳	新加坡， 2017年5月31日	100,000新加坡元	100
Laura Cafe Pte. Ltd.	經營餐廳	新加坡， 2019年4月9日	100,000新加坡元	100
Proofer Bakery Pte. Ltd.	糖果及烘焙產品零售， 及經營餐廳	新加坡， 2014年7月2日	200,000新加坡元	100
Proofer Boulangerie Pte. Ltd.	糖果及烘焙產品零售	新加坡， 2014年1月17日	200,000新加坡元	100
Proofer Pizzeria Pte. Ltd.	糖果及烘焙產品零售	新加坡， 2017年9月28日	100,000新加坡元	100
Proofer (Tanjong Pagar) Pte. Ltd.	糖果及烘焙產品零售	新加坡， 2015年4月22日	100,000新加坡元	100
Yuba Hut Pte. Ltd.	經營餐廳	新加坡， 2017年2月24日	200,000新加坡元	100
Yuba Hut (Hillion) Pte. Ltd.	經營餐廳	新加坡， 2016年11月24日	100,000新加坡元	100
Yuba Hut (Northpoint) Pte. Ltd.	經營餐廳	新加坡， 2016年12月30日	100,000新加坡元	100
Yuba Hut (POIZ) Pte. Ltd.	經營餐廳	新加坡， 2018年1月3日	170,000新加坡元	100
300 BC Bakery Pte. Ltd.	糖果及烘焙產品零售	新加坡， 2018年2月6日	110,000新加坡元	100
Caracara Tea Pte. Ltd.	小吃及珍珠奶茶零售	新加坡， 2020年5月13日	100,000新加坡元	1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年度

14 廠房及設備

	租賃裝修 新加坡元	機器 新加坡元	傢具及裝置 新加坡元	電腦及IT設備 新加坡元	總計 新加坡元
於2018年7月1日					
成本	1,385,808	801,832	220,764	145,009	2,553,413
累計折舊	(435,947)	(174,082)	(46,310)	(49,886)	(706,225)
賬面淨值	949,861	627,750	174,454	95,123	1,847,188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949,861	627,750	174,454	95,123	1,847,188
增添	667,449	414,128	111,752	107,650	1,300,979
折舊	(326,285)	(104,449)	(28,879)	(41,918)	(501,531)
棄置	–	(7,904)	(3,362)	(2,961)	(14,227)
期末賬面淨額	1,291,025	929,525	253,965	157,894	2,632,409
於2019年6月30日					
成本	2,053,257	1,204,160	327,516	247,659	3,832,592
累計折舊	(762,232)	(274,635)	(73,551)	(89,765)	(1,200,183)
賬面淨值	1,291,025	929,525	253,965	157,894	2,632,409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1,291,025	929,525	253,965	157,894	2,632,409
增補	130,374	30,936	6,238	131,758	299,306
折舊	(385,621)	(122,590)	(34,073)	(57,166)	(599,450)
棄置	(78,698)	(1,955)	(3,566)	(1,318)	(85,537)
期末賬面淨值	957,080	835,916	222,564	231,168	2,246,728
於2020年6月30日					
成本	2,026,270	1,232,303	328,900	343,482	3,930,955
累計折舊	(1,069,190)	(396,387)	(106,336)	(112,314)	(1,684,227)
賬面淨值	957,080	835,916	222,564	231,168	2,246,728

廠房設備的減值評估請參閱附註1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年度

15 租賃

(a) 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金額

綜合財務狀況表顯示以下與租賃有關的金額：

	於6月30日	
	2020年 新加坡元	2019年 新加坡元
使用權資產		
財政年度開始時	16,881,143	12,800,382
增添	639,381	7,927,022
終止確認一 (i)	(803,189)	–
折舊	(4,161,087)	(3,846,261)
財政年度結束時	12,556,248	16,881,143

	於6月30日	
	2020年 新加坡元	2019年 新加坡元
財政年度開始時的成本	25,225,504	17,298,482
增添	639,381	7,927,022
終止確認一 (i)	(1,613,373)	–
財政年度完結時的成本	24,251,512	25,225,504
財政年度開始時的累計折舊	(8,344,361)	(4,498,100)
折舊	(4,161,087)	(3,846,261)
終止確認一 (i)	810,184	–
財政年度完結	(11,695,264)	(8,344,361)
財政年度完結時賬面值	12,556,248	16,881,143

- (i) 於本財政年度，本集團於租期屆滿後並未對某些租賃行使延期選擇權。因此，本集團先前的已確認與延期選擇權期間有關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為803,189新加坡元及868,545新加坡元，而已終止確認，並在綜合收益表中的「其他收益／(虧損)」中確認相應的租賃變更收益65,356新加坡元(附註7)。

使用權資產分析

	於6月30日	
	2020年 新加坡元	2019年 新加坡元
零售店	12,537,711	16,802,943
辦公室	14,667	58,235
汽車	3,870	19,965
	12,556,248	16,881,1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年度

15 租賃(續)

(a) 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金額(續)

	於6月30日	
	2020年 新加坡元	2019年 新加坡元
租賃負債		
即期	3,697,398	3,820,696
非即期	9,986,179	13,887,173
	13,683,577	17,707,869

(b) 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的金額

	截至6月30日止年度	
	2020年 新加坡元	2019年 新加坡元
使用權資產折舊開支		
零售店	4,101,010	3,797,356
辦公室	43,982	36,724
汽車	16,095	12,181
	4,161,087	3,846,261
計入財務費用的利息開支	1,012,944	1,024,353
與短期租賃及可變租賃付款有關的開支	293,056	300,689
租金優惠 — (ii)	(1,188,067)	—

- (ii) 於2020年6月5日，新加坡政府在議會中通過COVID-19(臨時措施)(修訂)法案(「該法案」)。該法案為中小型企業(「中小企」)及特定的非牟利機構提供租金減免框架。

根據該法案，在滿足若干合資格條件的前提下，作為租戶的中小企及非牟利機構將享有長達4個月的租金減免。該等合資格的中小企及非牟利機構於2020年4月至2020年7月可減免租金，且業主有義務向符合該法規定的合資格條件租戶提供租金優惠。

本集團已對所有與COVID-19有關的合資格租金優惠應用實際權宜方法。總計1,188,067新加坡元的租金優惠已作為負可變租賃付款入賬，並在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並對租賃負債作出相應調整。於2019年7月1日的年初權益結餘並無影響。

截至2020年及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的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3,901,533新加坡元及4,735,408新加坡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年度

15 租賃(續)

(b) 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的金額(續)

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之減值評估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業務表現受到COVID-19的負面影響。其中，由於新加坡政府於2020年4月至6月(「斷路器期間」)實施的斷路器政策，導致本集團的烘焙坊及餐廳都受到很大程度的影響，導致客戶流量急劇下降。此外，斷路器期間禁止室內就餐的規定進一步影響本集團餐廳業務的收入。儘管管理層已採取臨時措施，例如提供外送套餐，惟斷路器期間的財務表現不可避免地受到影響。於2020年6月，新加坡政府逐漸解除了斷路器政策。

管理層已對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進行評估，主要包括於2020年6月30日的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在此方面，管理層審查了代表不同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的每間烘焙坊及餐廳的經營業績，以釐定每個被審查現金產生單位是否存在任何減值現象。就注意到減值現象的店鋪而言，管理層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法，使用各店鋪租賃期內的預計現金流量，評估了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在準備相關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計算法時，管理層考慮到COVID-19對本集團營運的前所未有的經濟影響及新加坡經濟的預期復蘇步伐，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年度的收入增長率為-16.3%至1.0%，來年為1.5%。減值評估中採用的其他主要假設為8.5%折現率，其乃根據市場的加權平均資本成本而釐定。

評估結果指出於2020年6月30日，無需計提減值費用。本集團亦確定，若2021年6月30日後的收入增長為零或折現率增加2%，均不會導致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年度的任何減值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年度

16 遞延所得稅

	於6月30日	
	2020年 新加坡元	2019年 新加坡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		
將於12個月後收回	245,867	206,183
遞延所得稅負債		
將於12個月以後償付	(153,608)	(226,608)
遞延所得稅資產 — 淨額	92,259	(20,425)

本集團各年的遞延所得稅資產變動情況如下：

	租賃負債 新加坡元	稅項虧損及 無申領資 本免稅額 新加坡元	總計 新加坡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			
於2018年7月1日	2,257,714	64,661	2,322,375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入賬／(扣除)(附註11)	752,623	(64,661)	687,962
於2019年6月30日	3,010,337	—	3,010,337
於2019年7月1日	3,010,337	—	3,010,337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入賬(附註11)	(684,129)	16,966	(667,163)
於2020年6月30日	2,326,208	16,966	2,343,17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年度

16 遞延所得稅(續)

本集團年內的遞延所得稅負債變動情況如下：

	使用權資產 新加坡元	加速稅項折舊 新加坡元	總計 新加坡元
遞延所得稅負債			
於2018年7月1日	2,134,517	133,045	2,267,562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附註11)	669,637	93,563	763,200
於2019年6月30日	2,804,154	226,608	3,030,762
於2019年7月1日	2,804,154	226,608	3,030,762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入賬(附註11)	(706,847)	(73,000)	(779,847)
於2020年6月30日	2,097,307	153,608	2,250,915

遞延所得稅資產乃就結轉之稅務虧損而確認，惟以透過可動用未來應課稅溢利而變現之相關稅項利益為限。

1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於6月30日	
	2020年 新加坡元	2019年 新加坡元
來自第三方貿易應收款項	19,625	26,491
租賃按金	1,764,584	1,403,406
應收補助	206,627	—
上市開支之預付款	—	405,027
其他預付款項及按金	283,468	62,591
	2,274,304	1,897,515
減：非即期部分	(1,433,708)	(1,138,827)
	840,596	758,688

貿易應收款項其中包括客戶以信用卡結算付款而應收信用卡機構的款項及應收配送服務代理的款項。有關金額一般在交易日期後3至15個營業日內結算。一般而言，並無向客戶授予信貸期。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以新加坡元計值。由於期限短，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年度

1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續)

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6月30日	
	2020年 新加坡元	2019年 新加坡元
1-30天	19,625	26,491

於2020年及2019年6月30日的信貸風險最高風險敞口乃上述金融資產的賬面值。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抵押。

於2020年及2019年6月30日，概無逾期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規定的簡化方法就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該準則允許對所有貿易應收款項採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就其他應收款項而言，預期信貸虧損採用一般方法計量。於2020年及2019年6月30日，並無計提減值撥備。

18 存貨

	於6月30日	
	2020年 新加坡元	2019年 新加坡元
原材料及包裝材料	100,829	114,410

19 應收董事款項

應收董事款項為無抵押、免息、以新加坡元計值及應要求償還。

應收董事款項於2020年6月30日的結餘已於2020年6月30日之後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年度

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6月30日	
	2020年 新加坡元	2019年 新加坡元
銀行現金	7,029,267	2,738,321
手頭現金	60,806	54,524
	7,090,073	2,792,845

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6月30日	
	2020年 新加坡元	2019年 新加坡元
新加坡元	2,921,928	2,442,470
港元	4,168,145	350,375
	7,090,073	2,792,845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銀行存款之實際利率為每年0.0005% (2019年：每年0.004%)。

21 股本及股份溢價

	普通股數目	相等普通 股面值 新加坡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1港元普通股		
於2019年5月16日(成立日期)及2019年6月30日(附註(i))	38,000,000	66,234
法定股本增加(附註(ii))	562,000,000	1,033,518
於 2020年6月30日	600,000,000	1,099,75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年度

21 股本及股份溢價(續)

	普通股數目	股本 新加坡元	股份溢價 新加坡元	總計 新加坡元
已發行並全額繳足：				
於2019年5月16日(成立日期)及				
2019年6月30日	1	*	—	*
根據重組發行的股份(附註(iii))	999	2	—	2
根據資本化發行的股份(附註(iv))	179,999,000	331,018	(331,018)	—
根據上市發行的股份(附註(v))	60,000,000	110,340	9,840,273	9,950,613
計入股份溢價的上市開支(附註(v))	—	—	(2,409,226)	(2,409,226)
於2020年6月30日	240,000,000	441,360	7,100,029	7,541,389

*：少於1新加坡元

附註：

- (i) 本公司於2019年5月16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公司，法定股本為380,000港元(相當於66,234新加坡元)，分為38,000,000股每股0.01港元的股份。註冊成立後，本公司向初始認購人發行和配發一股股份。
- (ii) 於2020年4月24日，本公司的法定股本增加至6,000,000港元(折合1,099,752新加坡元)(分為6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
- (iii) 根據重組，本公司按面值向股東發行每股999股普通股，以換營運公司的權益(附註1.1)。
- (iv) 根據股東於2020年4月24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在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因本公司股份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而錄得進賬的前提下，董事獲授權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的進賬金額179,999,000港元(折合331,018新加坡元)化作資本，藉以按面值向當時本公司股東配發及發行合共179,999,000股入賬列作繳足股款的股份。
- (v) 於2020年5月18日，本公司根據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以各0.90港元的價格發行6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首次公開發售籌集的所得款項總額為54,000,000港元(折合9,950,613新加坡元)，其中600,000港元(折合110,340新加坡元)及53,400,000港元(折合9,840,273新加坡元)分別計入股本及股份溢價賬。2,409,226新加坡元的上市開支已由股份溢價賬目中扣除。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年度

22 儲備

於2019年6月30日，於重組完成前，本集團的儲備包括前營運公司的合併資本。

於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儲備為本公司於2020年4月24日重組完成後向本集團當時的股東支付的代價與營運公司的合併資本之間的差額。

23 股息

自其註冊成立之日起直至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並無宣派股息。董事決議不宣派任何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財政年度之股息。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年度，現時由本集團組成的若干營運公司向當時的該等公司的擁有人宣派5,500,000新加坡元的股息。股息勘過抵銷應收董事（亦為該等營運公司股東）的餘額來結清。

24 修復成本撥備

	於6月30日	
	2020年 新加坡元	2019年 新加坡元
年初	344,457	236,113
年內作出的(回撥)/撥備	(21,587)	89,459
解除貼現	22,419	18,885
年底	345,289	344,457

25 借款

	於6月30日	
	2020年 新加坡元	2019年 新加坡元
非即期		
銀行借貸	917,790	988,200
即期		
銀行借貸	265,610	338,088
附有按要求償還條款的銀行借貸	—	238,829
	1,183,400	1,565,11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年度

25 借款(續)

銀行借貸主要指本集團提取的定期貸款。經計及即期償還條款，本集團之借貸償還期限如下：

	於6月30日	
	2020年 新加坡元	2019年 新加坡元
按要求或1年內	265,610	576,917
1至2年	337,236	314,237
2至5年	580,554	673,963
	1,183,400	1,565,117

本集團根據預定還款日期應償還的銀行借貸如下：

	於6月30日	
	2020年 新加坡元	2019年 新加坡元
1年內	265,610	395,865
1至2年	337,236	373,859
2至5年	580,554	795,393
	1,183,400	1,565,117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年度，銀行借貸以新加坡元計值，固定年利率介乎6.25%至7.0%之間(2019年：相同)。非即期借款的公平值與每個報告期末的非即期借款的賬面值相若，原因是其利率與同類借貸安排的當前遞增借貸利率相若。

於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借款以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以及本公司執行董事提供的個人擔保為抵押。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借款以本公司執行董事提供的個人擔保作為抵押。

本集團於本公司股份在在GEM上市後獲得有關金融機構的同意，以解除執行董事的個人擔保。該解除正在處理當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年度

2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6月30日	
	2020年 新加坡元	2019年 新加坡元
貿易應付款項：		
— 第三方	377,844	1,018,817
其他應付款項：		
— 自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收到的款項 — (a)	—	1,378,550
— 遞延補助收入 — (b)	370,345	—
— 應付商品及服務稅	164,090	316,090
— 應計經營開支	881,355	657,840
— 應計上市開支	—	688,519
— 其他	70,027	74,308
	1,863,661	4,134,124

(a) 重組完成前，Duman Capital（「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已向一間公司（現組成本集團）注入部分代價。由於向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發行股份的情況於2019年6月30日尚未發生，因此已收取的部分代價於其他應付款項內確認。

(b) 遞延補助收入餘額指工作支援計劃，其由於本集團將系統地確認該收入，以使其與工作支援計劃的補助向打算補償的僱員福利成本相應，因此有關補助收入的確認已推遲。

本集團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6月30日	
	2020年 新加坡元	2019年 新加坡元
貿易應付款項：		
— 新加坡元	377,844	1,018,817
其他應付款項：		
— 新加坡元	1,360,092	1,363,705
— 港元	125,725	1,751,602
	1,863,661	4,134,124

由於期限短，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年度

2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6月30日	
	2020年 新加坡元	2019年 新加坡元
0-30天	301,029	255,155
31-60天	56,215	270,321
61-90天	17,318	255,152
91-120天	3,282	144,000
120天以上	-	94,189
	377,844	1,018,817

27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於6月30日	
	2020年 新加坡元	2019年 新加坡元
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資產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090,073	2,792,845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2,021,885	1,429,897
— 應收董事款項	99,656	4,826,678
	9,211,614	9,049,420
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 租賃負債	13,683,577	17,707,869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89,985	3,497,546
— 借款	1,183,400	1,565,117
	16,156,962	22,770,53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年度

28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本年度溢利與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的對賬

	截至6月30日止年度	
	2020年 新加坡元	2019年 新加坡元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本年度(虧損)/溢利	(2,587,052)	1,451,338
以下作調整：		
— 所得稅開支	11,581	260,712
— 廠房及設備折舊	599,450	501,531
— 使用權資產折舊	4,161,087	3,846,261
— 財務成本	1,099,290	1,104,646
— 財務收入	(38)	(69)
— 租賃修改之收益	(65,356)	—
— 租金優惠	(1,188,067)	—
— 修復成本撥備撥回	(33,115)	—
— 外匯差額	189,598	15,311
— 出售廠房及設備虧損	85,537	14,227
營運資本變動前的經營溢利：	2,272,915	7,193,95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 存貨	(757,581)	32,775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581	(27,301)
— 營運產生的現金	(501,323)	1,298,946
經營產生的現金	1,027,592	8,498,37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年度

28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b)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

	借款 新加坡元	租賃負債 新加坡元	應付股息 新加坡元	總額 新加坡元
於2018年7月1日	778,335	13,280,672	–	14,059,007
— 財務成本	53,679	1,024,353	–	1,078,032
現金流量				
— 提取借款	990,000	–	–	990,000
— 已付利息	(53,726)	(1,024,353)	–	(1,078,079)
— 付款的本金部分	(203,171)	(3,410,366)	–	(3,613,537)
非現金變動				
— 租賃負債增加	–	7,837,563	–	7,837,563
於2019年6月30日	1,565,117	17,707,869	–	19,272,986
於2019年7月1日	1,565,117	17,707,869	–	19,272,986
— 財務成本	73,724	1,012,944	–	1,086,668
現金流量				
— 提取借款	400,000	–	–	400,000
— 已付利息	(73,724)	(1,012,944)	–	(1,086,668)
— 付款的本金部分	(781,717)	(2,595,533)	–	(3,377,250)
非現金變動				
— 租賃負債增加	–	627,853	–	627,853
— 租金優惠(附註15)	–	(1,188,067)	–	(1,188,067)
— 終止確認租賃負債(附註15)	–	(868,545)	–	(868,545)
— 宣派股息(附註23)	–	–	5,500,000	5,500,000
— 與應收董事款項相抵銷 (附註19)	–	–	(5,500,000)	(5,500,000)
於2020年6月30日	1,183,400	13,683,577	–	14,866,97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年度

29 關聯方交易

如一方可直接或間接對本集團的財務及營運決策施加重大影響力，則該方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聯。關聯方可能是個人(即主要管理人員、主要股東及/或彼等的近親家屬成員)或其他實體，並包括受本集團關聯方(該等關聯方須為個人)重大影響的實體。受到共同控制的各方亦被視為有關聯。

董事認為下列人士為年內與本集團有重大交易或結餘的關聯方。

姓名	與本集團關係
Goh Leong Heng Aris 先生	董事及控股股東
Anita Chia Hee Mei 女士 (Goh 夫人)	董事及控股股東

除本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年內日常業務過程中與關聯方進行了以下重大交易。

(a)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如附註8及31所披露，主要個人管理層的總薪酬，包括本公司董事及若干最高薪酬的僱員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年度	
	2020年 新加坡元	2019年 新加坡元
工資、薪金及津貼	202,330	56,545
僱主對於定額供款計劃的供款	32,899	9,588
其他	504	141
	235,733	66,274

(b) 與關聯方的結餘

	於6月30日	
	2020年 新加坡元	2019年 新加坡元
應收董事款項	99,656	4,826,678

與關聯方的結餘條款及貨幣面值於附註19中披露。該等結餘屬非貿易性質，並已於2020年6月30日後結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年度

30 本公司財務狀況及儲備變動表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6月30日	
		2020年 新加坡元	2019年 新加坡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投資於附屬公司	(i)	39,722,677	—
		39,722,677	—
流動資產			
預付款		—	405,02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167,190	—
		4,167,190	405,027
總資產		43,889,867	405,027
權益及負債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441,360	*
儲備	(ii)	46,822,704	—
累積虧損	(ii)	(5,764,832)	(1,292,365)
總權益		41,499,232	(1,292,365)
負債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367,290	688,519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2,023,345	1,008,873
總負債		2,390,635	1,697,392
總權益及負債		43,889,867	405,027

*：少於1新加坡元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已由董事會於2020年9月30日批准並代表其簽署。

Goh Leong Heng Aris
董事Anita Chia Hee Mei
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年度

30 本公司財務狀況及儲備變動表 (續)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續)

附註(i) 有關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詳情，請參閱附註13。

附註(ii) 本公司儲備變動

	附註	股份溢價 新加坡元	實繳盈餘 新加坡元	累計虧損 新加坡元	總計 新加坡元
於2019年5月16日結餘(註冊成立期)		*	-	-	*
年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	(1,292,365)	(1,292,365)
於2019年6月30日結餘		*	-	(1,292,365)	(1,292,365)
於2019年7月1日結餘		-	-	(1,292,365)	(1,292,365)
年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	(4,472,467)	(4,472,467)
與擁有人的交易，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重組影響		-	39,722,675	-	39,722,675
根據資本化發行的股份	21	(331,018)	-	-	331,018
根據上市發行的股份	21	9,840,273	-	-	9,840,273
計入股份溢價的上市開支	21	(2,409,226)	-	-	(2,409,226)
於2020年6月30日結餘		7,100,029	39,722,675	(5,764,832)	41,057,87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年度

31 董事福利及權益

(a) 董事酬金

截至2020年及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各董事的報酬如下：

姓名	袍金 新加坡元	薪金及津貼 新加坡元	僱主於足額	其他福利 新加坡元	總計 新加坡元
			供款計劃 的供款 新加坡元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年度					
Goh 先生	11,895	42,640	5,752	–	60,287
Goh 夫人 ^(#)	11,895	42,640	7,248	–	61,783
獨立非執行董事					
雷丹女士	3,063	–	–	–	3,063
林文杰先生	3,063	–	–	–	3,063
郭建江先生	3,063	–	–	–	3,063
	32,979	85,280	13,000	–	131,259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					
Goh 先生	–	28,876	4,896	–	33,772
Goh 夫人 ^(#)	–	27,669	4,692	–	32,361
	–	56,545	9,588	–	66,133

^(#) Goh 夫人於截至2020年及2019年6月30日止財政年度一直獲委任為本集團行政總裁。

雷丹女士、林文杰先生及郭建江先生於2020年4月24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因此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未獲支付任何報酬。

上述報酬是指該等董事從本集團收取及應收之報酬。截至2020年及2019年6月30日止各年度，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金，且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支付任何酬金以勸誘其加入本集團或作為離職補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年度

31 董事福利及權益 (續)

(a) 董事酬金 (續)

i. 董事退休福利

董事退休福利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董事就其有關管理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事務的其他服務而獲支付或應收任何退休福利。

ii. 董事離職福利

董事離職福利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就提早終止委聘而向董事支付任何款項作為補償。

iii. 就提供董事服務向第三方提供的代價

就獲得董事服務而向第三方提供的代價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就獲得本公司董事服務而向董事的前僱主支付任何款項。

iv. 有關以董事、該等董事之受控法團及關連實體為受益人之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之資料

有關以董事以及董事的受控制法人團體及關連實體為受益人的貸款、類似貸款及其他交易的資料除呈列於資產負債表的應收董事款項外，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以董事以及董事的受控制法人團體及關連實體為受益人的貸款、類似貸款及其他交易。

v.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的重大權益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的重大利益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於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存續、由本公司參與訂立，與本公司業務有關，而本公司董事於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利益的重要交易、安排及合約。

關鍵財務數字

	截至 6 月 30 日止年度		
	2020 年 新加坡元	2019 年 新加坡元	2018 年 新加坡元
收入	14,739,159	16,319,367	9,591,303
除稅及上市開支前溢利	1,034,349	2,991,717	917,531
除稅前(虧損)/ 溢利	(2,575,471)	1,712,050	917,53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溢利淨額	(2,587,052)	1,451,338	861,174
資產總額	24,613,705	29,351,183	19,377,762
負債總額	17,405,041	24,197,235	15,775,152
資產淨額	7,208,664	5,153,948	3,602,610